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 化肉鸡养殖场项目（部分验收）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山东德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

报 告 编 写 人：

建设单位： <u>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u> <u>有限公司</u> （盖章）	编制单位： <u>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u> <u>有限公司</u> （盖章）
电话： <u>15853472111</u> （吕季霖）	电话： <u>15853472111</u> （吕季霖）
传真：	传真：
邮编： <u>253706</u>	邮编： <u>253706</u>
地址： <u>山东省德州市庆云县崔口</u> <u>镇杨呈村村南</u>	地址： <u>山东省德州市庆云县崔口</u> <u>镇杨呈村村南</u>

目 录

前 言	1
1 验收项目概况	3
2 验收依据	5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5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5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6
2.4 其他相关文件	6
3 工程建设情况	8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8
3.2 建设内容	14
3.3 主要原辅材料	17
3.4 公辅工程	18
3.5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21
3.6 项目变动情况	25
4 环境保护设施	27
4.1 污染物处置设施	27
4.2 其他环保设施	31
4.3 环保机构设置和环保管理制度	32
4.4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32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4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34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0
5.3 环评措施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43
6 验收执行标准	46
6.1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46

6.2 验收执行标准值	46
7 验收监测内容	48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48
7.2 环境质量监测	49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0
8.1 监测分析方法	50
8.2 人员资质	51
8.3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
9 验收监测结果	53
9.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53
9.2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60
10 环保管理检查	61
10.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61
10.2 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61
10.3 环境保护档案管理情况检查	61
10.4 环保治理设施的完成、运行、维护情况检查	61
11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62
11.1 验收监测结论	62
11.2 验收建议	63
附件:	
附件 1: 环评批复	
附件 2: 备案证明	
附件 3: 营业执照	
附件 4: 土地文件	
附件 5: 总量文件	
附件 6: 检测报告	
附件 7: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附件 8: 病死鸡无害化处理协议书	
附件 9: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前 言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山东省德州市庆云县崔口镇杨呈村村南，成立于 2019 年 1 月，经营范围有机肥*研发、推广；农产品*生产、销售；饲料销售；肉鸡*养殖、放养、销售；肉鸡产品的深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2100.58 万元建设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拟建项目位于崔口镇杨呈赵村南部样子地，占地面积为 56804.76m²，总建筑面积为 26490m²。

拟建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20 栋标准化鸡舍共计 26000 平方米，4 个库房共计 200 平方米，泵房 10 平方米。饲料间 280 平方米。办公生活配套 360 平方米（其中包括办公室 40m²、宿舍 260m²，洗浴室 20m²，消毒间 20m²，药品室 20m²）。其它设备。设计建设规模为批存栏 65 万，年出栏肉鸡 390 万只。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投资 500 万元建设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庆云县崔口镇杨呈村村南，占地面积为 56804.76 m²，总建筑面积 5850m²。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4 栋鸡舍，鸡舍建筑面积 5200m²。办公生活区建筑面积 300m²，包括办公室、宿舍、药品室等；其他基础配套建筑面积 350m²，包括病死鸡暂存间、医疗废物暂存间、配电房、发电房、维修间、门卫等辅助工程。实际规模为批存栏肉鸡 13 万只，年出栏肉鸡 78 万头，本次验收为部分验收。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属于“农林业”中的“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技术开发与应用”项目，属于国家鼓励类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已取得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为：2019-371423-03-03-050007）。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2019 年 10 月，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德州正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写完成了《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9 年 11 月 27 日，庆云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以庆审批建环[2019]26 号《关于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对项目环评文件予以批复。

2022 年 12 月，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部分验收）》启动自主验收工作，并进行自查，委托山东德

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承担其监测工作。山东德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07 日~2022 年 12 月 08 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本次验收范围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的有关规定，编制完成了本项目验收报告。

2023 年 1 月 9 日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验收会的有验收报告监测单位—山东德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和特邀的 2 名专家，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进行了介绍，监测单位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进行了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了验收意见。根据验收意见，我公司对验收报告进行了认真的修改，形成了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验收编制组

2023 年 1 月

1 验收项目概况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山东省德州市庆云县崔口镇杨呈村村南，成立于 2019 年 1 月，经营范围有机肥*研发、推广；农产品*生产、销售；饲料销售；肉鸡*养殖、放养、销售；肉鸡产品的深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投资 500 万元建设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庆云县崔口镇杨呈村村南，占地面积为 56804.76 m²，总建筑面积 5850m²。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4 栋鸡舍，鸡舍建筑面积 5200m²。办公生活区建筑面积 300m²，包括办公室、宿舍、药品室等；其他基础配套建筑面积 350m²，包括病死鸡暂存间、医疗废物暂存间、配电房、发电房、维修间、门卫等辅助工程。实际规模为批存栏肉鸡 13 万只，年出栏肉鸡 78 万头，本次验收为部分验收。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属于“农林业”中的“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技术开发与应用”项目，属于国家鼓励类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已取得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为：2019-371423-03-03-050007）。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2019 年 10 月，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德州正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写完成了《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9 年 11 月 27 日，庆云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以庆审批建环[2019]26 号《关于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对项目环评文件予以批复。

本次验收项目为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部分验收），具体验收情况见表 1-1。

表 1-1 验收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部分验收）		
建设单位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山东省德州市庆云县崔口镇杨呈村村南		
联系人	吕季霖	联系电话	15853472111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设计单位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
占地面积	56804.76m ²	建筑面积	5850m ²

环评报告书编制单位	德州正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报告书完成时间	2019 年 10 月
环评报告书审批部门	庆云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环评报告书审批时间	2019 年 11 月 27 日	环评报告书审批文号	庆审批建环[2019]26 号
开工日期	2020 年 1 月	竣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调试时间	2022 年 11 月	申请排污许登记时间	2020 年 3 月 11 日
		登记编号	91371423MA3P2H790C001Y
实际总投资	500 万元	环保投资	40 万元
验收工作由来	项目竣工和试运行成功申请验收	验收工作的组织与启动时间	2022 年 12 月
验收范围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4 栋鸡舍，鸡舍建筑面积 5200m²。办公生活区建筑面积 300m²，包括办公室、宿舍、药品室等；其他基础配套建筑面积 350m²，包括病死鸡暂存间、医疗废物暂存间、配电房、发电房、维修间、门卫等辅助工程。实际规模为批存栏肉鸡 13 万只，年出栏肉鸡 78 万头，本次验收为部分验收。 废气处理设施：污水处理站废气加盖密封，经生物滴滤塔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 P1 排放。 废水处理设施：鸡舍冲洗废水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厂区内农灌。		
验收内容	核查项目在设计、施工和试运营阶段对环评报告、环评批复中所提出的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 核查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实际生产能力、产品内容及原辅料的使用情况。 核查项目各类污染物实际产生情况及采取的污染控制措施，分析各项污染控制措施实施的有效性；通过现场检查和实地监测，核查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及污染物排放总量的落实情况。 核查项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的制定和执行情况，核查环保管理制定和实施情况，相应的环保机构、人员和监测设备的配备情况。		
是否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	是	方案编制时间	2022 年 12 月
现场验收监测时间	2022 年 12 月 07 日~2022 年 12 月 08 日	验收监测报告形成过程	现场监测、出具报告
环评批复总量控制指标	SO ₂ ：0.209t/a、NO _x ：0.419t/a、烟尘：0.053 t/a、		
运行时间	年运行 360 天（8640h/a）		

2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修订）；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修订）；
- 5、《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 6、《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修订）；
- 7、《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2007 年 11 月）；
- 8、《山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12 月）；
- 9、《山东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1 月修改）；
- 10、《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 号）；
- 11、《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5]17 号）；
- 12、《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6]31 号）；
- 13、《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强化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7 号，2010 年 2 月 6 日）；
- 14、《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
- 15、《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本）；
- 16、《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原国家环保总局令第 28 号）；
-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实行公示的通知》（环办〔2003〕26 号）；
-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污染事故防范环境管理检查工作的通知》（中国环境监测总站验字〔2005〕188 号）；
-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实行）>的通知》（环发〔2015〕163 号）；
-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管理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发〔2006〕60 号）；

-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评审批的具体操作程序〉6/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具体操作程序〉的通知》（鲁环发〔2007〕147号）；
- 《关于构建全省环境安全防控体系的实施意见》（鲁环发〔2009〕80号）；
- 《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的通知》（鲁环函〔2011〕417号）；
-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等有关环境监管问题的通知》（鲁环函〔2012〕493号）；
-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
- 《关于印发《德州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实施方案》的通知》（德环函〔2018〕10号）；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部公告2018年第9号）。
-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更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9年10月）。
- 附件1：《关于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庆云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庆审批建环〔2019〕26号，2019年12月27日）。

2.4 其他相关文件

附件2：备案证明

附件3：营业执照

附件4：土地文件

附件5：总量文件

附件6：检测报告

附件7：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附件 8：病死鸡无害化处理协议书

附件 9：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1.1 地理位置

庆云县位于鲁西北平原北部，地处两省（山东、河北）三市（滨州、沧州、德州）交汇处，北以漳卫新河为界，与河北省的盐山县、海兴县隔河相望，东与无棣县毗邻，南与阳信县接壤，西与乐陵市交界，位于华北、胜利、大港三大油田中心，是连接华南华北、东北、北京、天津的重要交通枢纽，素有“京津门户”和“山东北大门”和德州“桥头堡”之称，地处国务院规划的环渤海经济带内。全县总面积 502 平方公里耕地面积 44.7 万亩，人口 31 万人。属暖温带半湿润季风性气候，年平均气温 12.4℃。是山东省的“改革开放试点县”和德州市的“放开搞活试点县”。东距渤海湾 50 余公里，县城距北京 340 公里，距济南 154 公里，距德州 123 公里。滨德高速、滨大高速已经开通，山东沿海高等级公路西延已纳入规划，国道 205 线、省道 315、246 线相互贯通，加上县乡村公路，已经形成了一个便利的交通网。

崔口镇隶属于山东省德州市庆云县，地处庆云县北部，两省三市四县交界处，东与山东省无棣县相邻，南接严务乡，西隔漳卫新河与河北海兴县相望。区域面积 34.38 平方千米。截至 2018 年末，崔口镇户籍人口 16357 人。

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庆云县崔口镇杨呈村村南，具体位置见图 3.1-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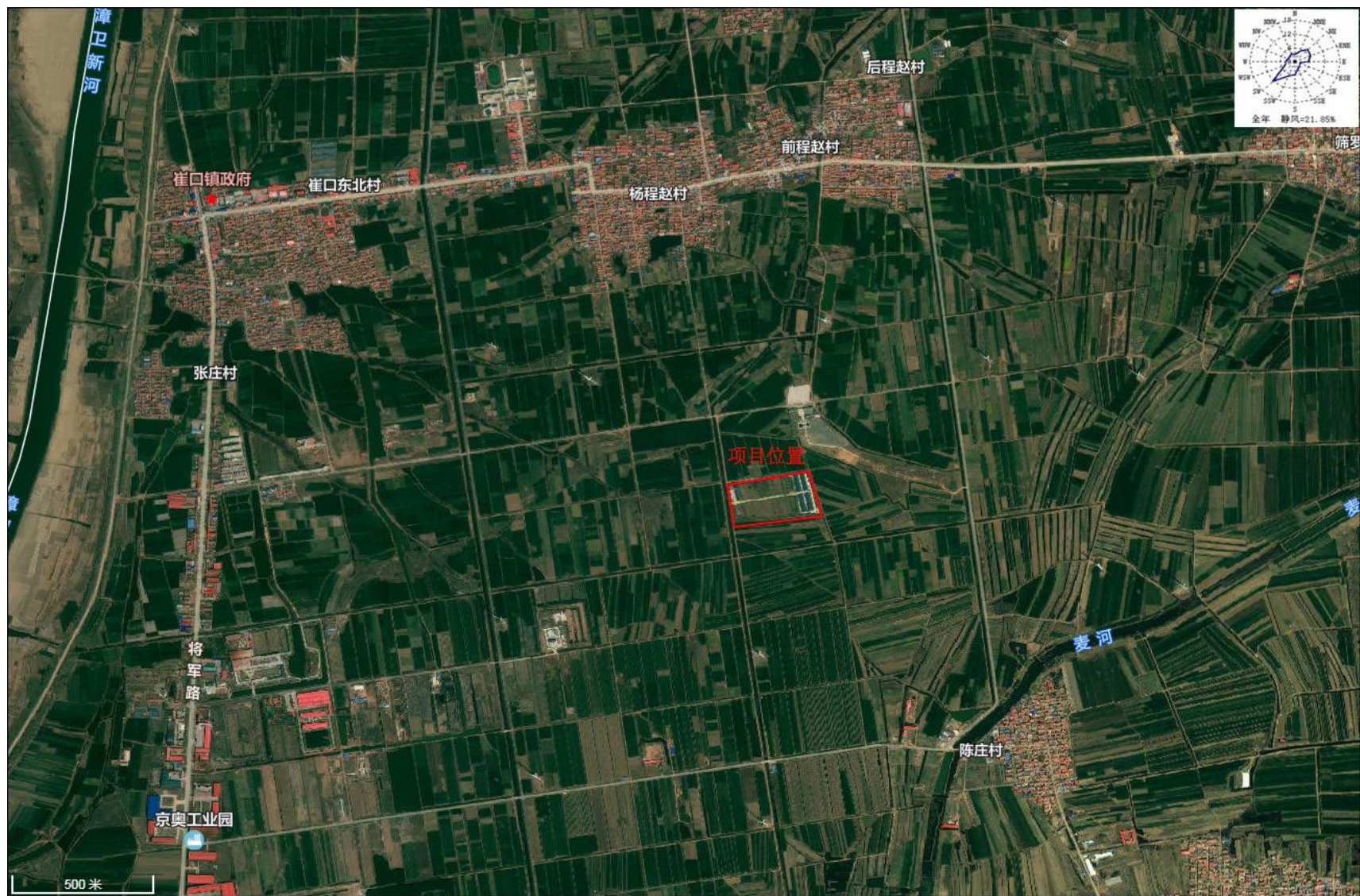


图3.1-1 项目地理位置图

3.1.2 平面布置

本项目占地面积 56804.76m²，建筑面积 5850m²，厂址中心坐标为北纬 37°57′，东经 115°32′。项目区四周均为农田，距离德上高速 5.1km，交通便利。

本项目场区大体形状为矩形，场区内主要分为办公区生活区、养殖区、种植区三个部分。项目东部为养殖区，主要设置 4 座鸡舍。西部为办公区生活区和种植区。项目西部有一个出口，用于人员和车辆进出等。项目厂区西南角有一座废弃农用灌溉机井。

根据消毒防疫的要求，项目场区四周均设置防疫沟和防疫隔离墙，场区物流出入口处设置车辆消毒和人员消毒设施，用于进出车辆清洗消毒和入场区人员消毒。

建设单位对养殖区和生活区进行了隔离，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497-2009 要求。具体见平面布置图 3.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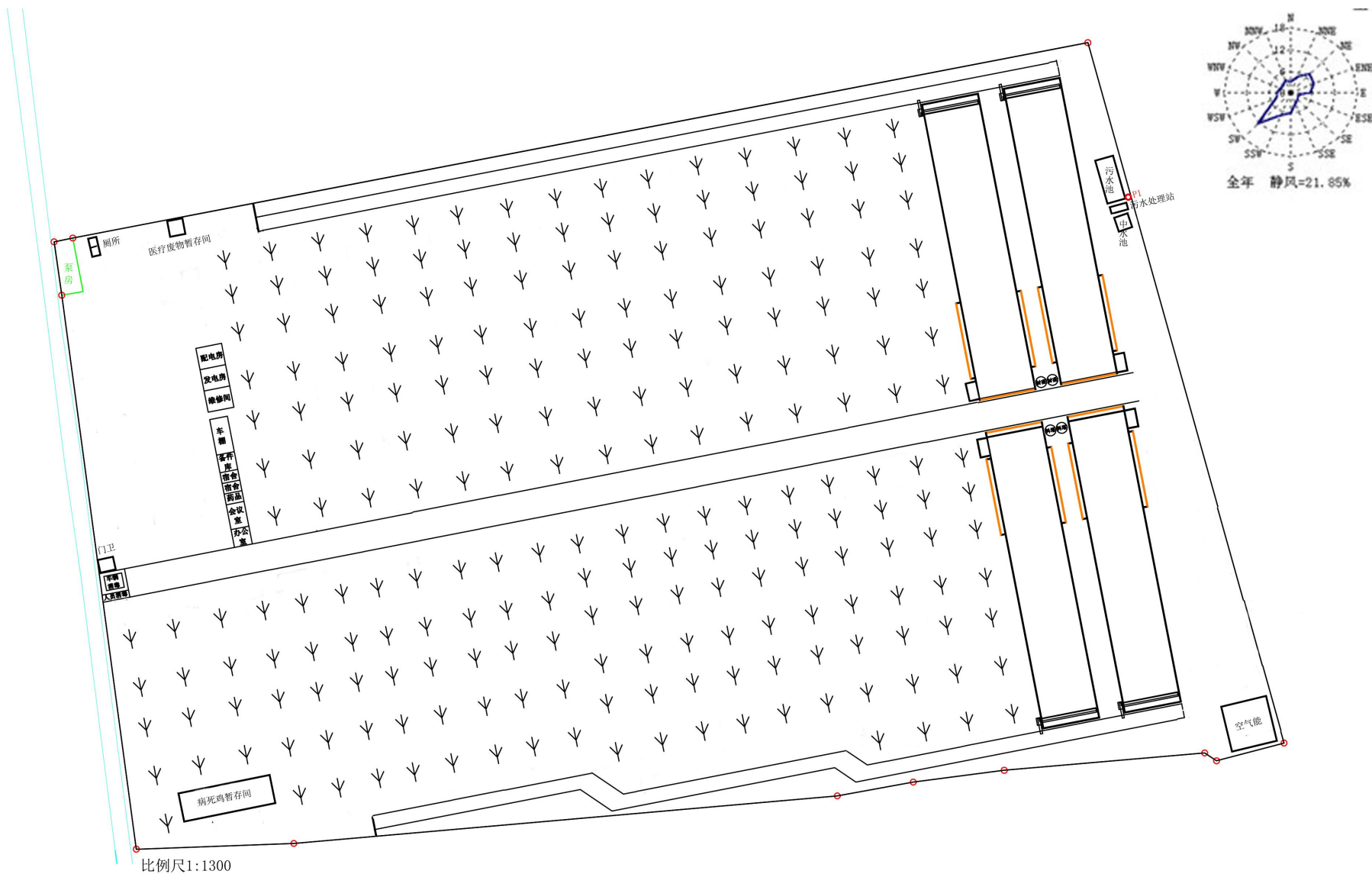


图3.1-2 项目平面布置图

3.1.3 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周围无名胜古迹、自然保护区和风景游览区等。厂址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情况见表 3.1-1。项目周围情况见图详见图 3.1-3。

表 3.1-1 周围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距厂界的距离）

主要环境敏感目标		相对本项目厂界		人口
序号	名称	方位	距离（m）	
1	杨呈赵村	N	1000	450
2	陈庄	SE	1100	550
3	前呈赵村	NE	1200	800
4	崔口镇	NW	1400	1000
5	后呈赵村	NE	1600	750
6	刘庄	N	2000	600
7	黄小屯	SW	2900	3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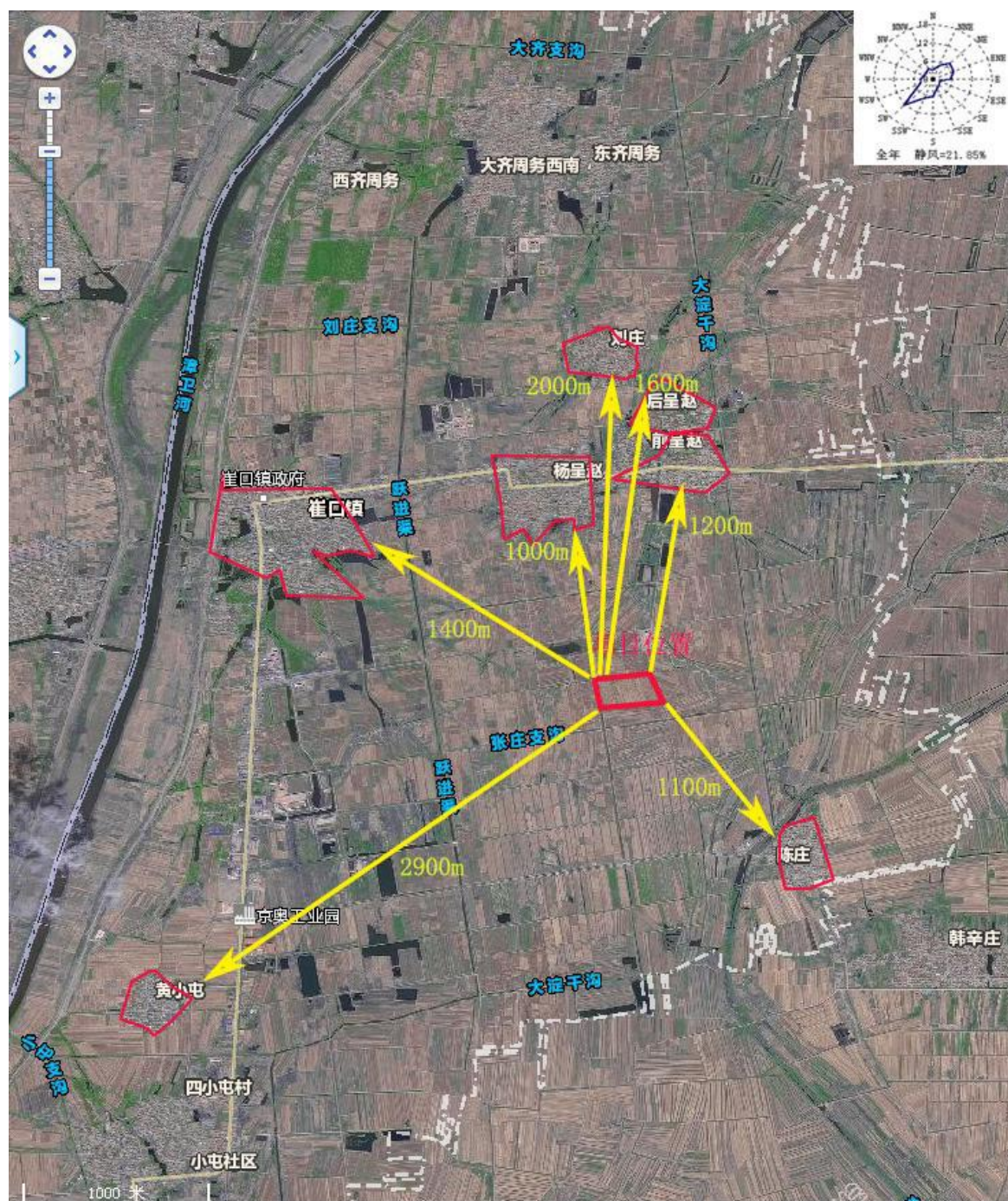


图3.1-3 项目周围社会情况图

3.2 建设内容

(1) **项目名称：**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部分验收）

(2) **建设性质：**新建

(3) **建设地点：**山东省德州市庆云县崔口镇杨呈村村南

(4) **建设内容：**项目规划占地面积 56804.76m²，总建筑面积 5850m²，主要建设内容为 4 栋鸡舍，鸡舍建筑面积 5200m²。办公生活区建筑面积 300m²，包括办公室、宿舍、药品室等；其他基础配套建筑面积 350m²，包括病死鸡暂存间、医疗废物暂存间、配电房、发电房、维修间、门卫等辅助工程。实际规模为批存栏肉鸡 13 万只，年出栏肉鸡 78 万头，本次验收为部分验收。

(5) **占地面积：**56804.76m²

(6) **项目定员：**10 人

(7) **年工作天数：**年生产 360 天（8640h/a）。

(8) **建设投资：**项目实际概算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0 万元，占总投资的 8%。

3.2.1 项目组成

项目环评与部分验收实际建设内容情况汇总见表 3.2-1。主要治污设备见表 3.2-2。

表 3.2-1 项目组成及实际建设内容情况汇总表

项目组成		环评建设内容	部分验收实际建设内容	变动情况
主体工程	鸡舍	标准化鸡舍 20 栋，规模批存栏 65 万只，年出栏肉鸡 390 万只，	标准化鸡舍 4 栋，规模批存栏肉鸡 13 万只，年出栏肉鸡 78 万头	部分验收，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供水	自来水管网供水 20112m ³ /a	自来水管网供水 4084.8m ³ /a	部分验收，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供电	拟建项目年用电量 100 万 kW·h/a，厂区安装一台 100 千伏安变压器	项目年用电量 50 万 kW·h/a，厂区安装一台 100 千伏安变压器	部分验收，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公辅工程	排水	总排水量为 2160m ³ /a，其中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88m ³ /a，养殖废水排放量为 1872m ³ /a	总排水量为 512.64m ³ /a，其中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44m ³ /a，养殖废水排放量为 368.64m ³ /a	部分验收，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供热	冬季全场供暖采用地暖（水暖）	鸡舍采用空气能制热，办公生活采用空调制热	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制冷	办公生活区采用空调制冷；鸡舍夏季使用水帘+风机降温	办公生活区采用空调制冷；鸡舍夏季使用水帘+风机降温	无变动
	通风	冬季侧窗混合通风、夏季水帘纵向进风	冬季侧窗混合通风、夏季水帘纵向进风	无变动
	办公生活区	一处，占地面积 360m ² （包括宿舍、办公室、药品室等）	一处，占地面积 300m ² （包括宿舍、办公室、药品室等）	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门岗	一座，占地面积 15m ²	一座，占地面积 30m ²	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病死鸡暂存间	/	一座，占地面积 120m ²	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医疗废物暂存间	/	一座，占地面积 20m ²	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配电房、发电房、维修间	/	一座，占地面积 180m ²	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消防水池	一座，占地 260 m ²	中水池代替	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中水池	一座，占地面积 800m ²	一座，占地面积 50m ² ，体积 150m ³	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污水池	/	一座，占地面积 175m ² ，体积 525m ³	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污水处理站	一座，占地面积 1500m ²	一座，占地面积 10m ²	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贮运工程	料仓	20 座，占地面积 280m ² ，主要用于储存饲料，位于鸡舍边	4 座，占地面积 56m ² ，主要用于储存饲料，位于鸡舍边	部分验收，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环保工程	废气	燃气锅炉采用天然气为能源，燃烧废气经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 P1 有组织排放	锅炉未建设，改为空气能热泵供热	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高于所在建筑物顶部 1.5m 的烟囱 P2 排出	/	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污水处理站废气加盖密封，经生物滴滤塔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 P3 排放	污水处理站废气加盖密封，经生物滴滤塔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 P1 排放	无变动
		鸡舍废气喷洒除臭剂、设置绿化隔离带	鸡舍废气喷洒除臭剂、设置绿化隔离带	无变动
	废水	生活污水和鸡舍冲洗废水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厂区内农灌	鸡舍冲洗废水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厂区内农灌	无变动
			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定期清掏。	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锅炉软化水系统外排硬水用于鸡舍冲洗	/	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固废	鸡粪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外售庆云县崔口镇益发土地股份专业合作社做有机肥	鸡粪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外售庆云县崔口镇益发土地股份专业合作社做有机肥	无变动
		病死鸡尸暂存在病死鸡暂存处冷藏，委托乐陵市盛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原汇丰盛乐陵分公司）处理	病死鸡尸暂存在病死鸡暂存处冷藏，委托乐陵市盛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原汇丰盛乐陵分公司）处理	无变动
		防疫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均由防疫公司带走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置	防疫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均由防疫公司带走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置	无变动
		锅炉产生的废树脂，暂存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格栅渣定期收集，随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集中处置	格栅渣定期收集，随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集中处置	无变动
		生活垃圾设垃圾存放点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生活垃圾设垃圾存放点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无变动
		新建危废暂存间一座，防渗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	新建危废暂存间一座，防渗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	无变动
	噪声治理	采取建筑隔声、基础减振、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	采取建筑隔声、基础减振、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	无变动

表 3.2-2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环评数量	部分验收实际数量	变动情况
1	自动加料机	-	台	20	4	部分验收，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2	自动清粪机	-	套	20	4	部分验收，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3	风机	1270 百叶型	台	400	80	部分验收，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4	鸡笼	1250*800*440-	组	4720	944	部分验收，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5	湿帘	厚 150mm	平方米	2570	514	部分验收，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6	重锤饮水器	-	个	84960	16332	部分验收，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3.2.2 经济技术指标

本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及变动情况见表 3.2-3。

表 3.2-3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环评内容	项目部分验收实际内容	变动情况
1	操作天数	360 天	360 天	无变动
2	劳动员工	20 人	10 人	部分验收，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3	产品方案与规模	年出栏肉鸡 390 万只	年出栏肉鸡 78 万只	部分验收，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4	项目总投资	2100.58 万元	500 万元	部分验收，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5	环保总投资	103 万元	40 万元	部分验收，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3.3 主要原辅材料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3.3-1。

表 3.3-1 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环评消耗量	部分验收实际消耗量	变动情况	备注
辅助材料						
1	除臭剂	t/a	0.14	0.028	部分验收，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除臭
2	消毒剂	t/a	0.1	0.02	部分验收，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消毒
3	药品疫苗	t/a	0.2	0.04	部分验收，有变动，但	防疫

					不属于重大变更	
能源消耗						
4	水	m ³ /a	20112	4084.8	部分验收，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自来水
5	电	kWh/a	100 万	50 万	部分验收，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供电管网
6	天然气	m ³ /a	30.72 万	0	部分验收，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3.4 公辅工程

3.4.1 供水

1、项目用水情况

本项目用水由自来水管网提供，用水主要包括鸡饮用水(含饲料用水)、鸡舍冲洗水、职工生活用水、夏季降温用水、消毒用水、种植区和绿化用水。

①鸡饮用水

本项目全场肉鸡批存栏 13 万只，全场鸡只实际饮水量为 13m³/d、3276m³/a。由于鸡自身特有生理功能，鸡只饮用水全部自身吸收和进入粪便(粪便含水率 65%)，不产生废水。

②鸡舍冲洗水

本项目肉鸡养殖 42 天出栏，鸡舍空置 15 天，养殖场每年养殖 6 批次。采用全进全出的饲养方式，饲养期间不冲洗。每批次肉鸡出栏后鸡舍先干清粪，然后采用高压水枪轮流冲洗，冲洗用水标准为 15L/m²。本项目共有 4 栋标准鸡舍，鸡舍总面积为 5120m²。则本项目鸡舍冲洗总用水量为 76.8m³/次、460.8m³/a。鸡舍冲洗水的 80%以废水形式排放，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61.44m³/次、368.64m³/a。

③职工生活用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以 50L/人·d 计，生活用水量 0.5m³/d、180m³/a。职工生活用水的 80%以废水形式排放，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m³/d、144m³/a。

④夏季降温用水

本项目夏季降温采用水帘降温，水帘降温的原理是由波纹状的多层纤维纸通过水分的蒸发，使舍外空气穿过这种波纹状的多层纤维纸空隙进入鸡舍使空气冷却，降低舍内温度。项目鸡舍温度在 35℃ 以上时进行湿帘降温，评价按每年需降温时间为夏季 4 个月，控温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补水量按照 0.2m³/栋·d 计，全场鸡舍

降温用水量为 $0.8\text{m}^3/\text{d}$ 、 $96\text{m}^3/\text{a}$ 。

⑤消毒用水

本项目消毒剂采用三氯异氰尿酸粉、聚维酮碘、稀戊二醛、苯扎溴铵溶液。使用时加水稀释成 1% 溶液。其中三氯异氰尿酸用于熏蒸消毒，聚维酮碘、稀戊二醛、苯扎溴铵溶液用于喷雾消毒。类比类似企业，项目消毒用水均每天为 $0.2\text{m}^3/\text{d}$ ，则每年消毒用水量为 $72\text{m}^3/\text{a}$ 。消毒用水全部蒸发损失，不产生废水。

⑥种植区和绿化用水

厂区种植区和绿化用水为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过的水，不使用新鲜水。本项目厂区内有种植区 15 亩用于旱作，每年浇 4 次水，每次每亩用水 40m^3 ，需用水 2400m^3 ，可完全消纳本项目处理后的 512.64m^3 废水。

综上，本项目部分验收用水量为 $4084.8\text{m}^3/\text{a}$ 。

2、项目排水情况

项目运营期废水来源主要为鸡舍冲洗废水和生活污水等。

本项目排水采取雨污分流方式，本项目排水采取雨污分流方式，雨水沟沿墙设置直接排到厂外沟渠中，污水管道均位于地下。

本项目废水产生量如下：

（1）养殖用排水

①鸡舍冲洗废水

鸡舍冲洗废水按冲洗用水量的 80% 计，则冲洗废水产生量 6 次共 $368.64\text{m}^3/\text{a}$ ， $61.44\text{m}^3/\text{次}$ 。

（2）生活污水：本项目生活污水的产生量按用量的 80% 计，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text{m}^3/\text{d}$ ， $144\text{m}^3/\text{a}$ 。

本项目年水平衡图见图 3.3-1（由于本项目鸡舍不是每天冲洗，锅炉补充水只有冬季有，水帘降温补充水只有夏季有，因此水平衡图以年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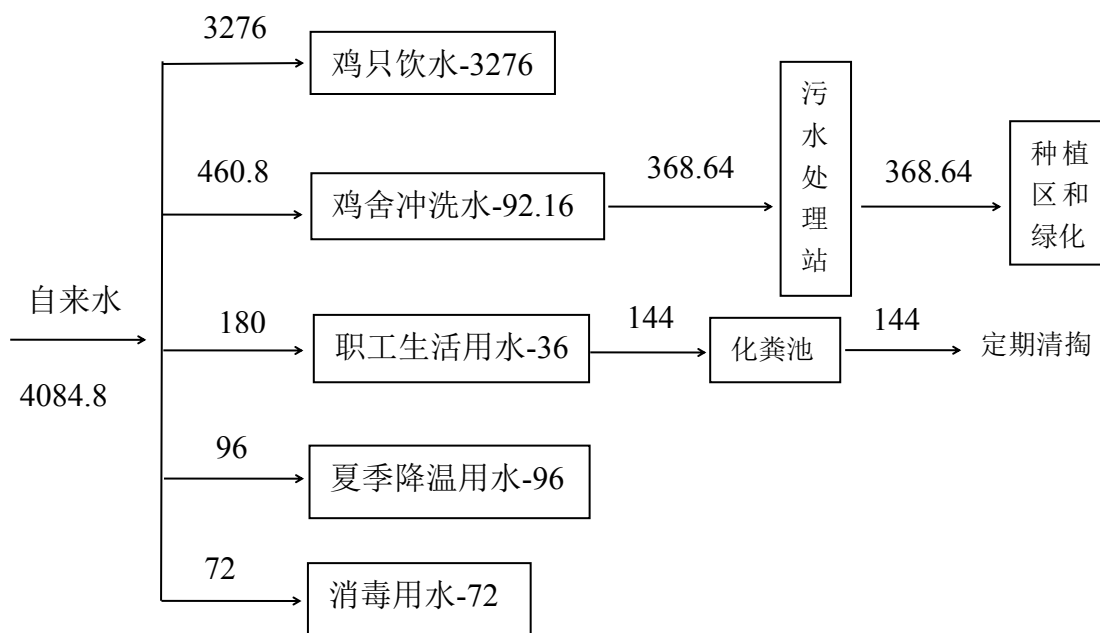


图 3.4-1 年水平衡图 (单位: m^3/a)

3.4.2 供电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年用电量 50 万 kWh,由崔口镇供电管网供应。厂内 1 台备用发电机。

3.4.3 供热供暖

(1) 供暖

空气能热泵供暖。

(2) 生活办公区

生活办公区冬季采暖采用空调采暖。员工洗澡热水由电能和太阳能供应。

3.4.4 制冷

鸡舍降温采用水帘风机;生活办公区采用空调进行制冷。

水帘风机降温主要原理:水帘降温系统由水帘、循环水路、抽风机和温度控制装置组成。水帘用波纹状纤维纸粘结而成,在制作的原料中添加了不会随水流、气流的作用而分解的特殊化学成分,具有耐腐蚀、使用时间长等特点。在封闭式的鸡舍内,一端的水泵将蓄水池中的水送至喷水管,把水喷向反水板,水均匀地从反水板上流下淋湿整个水帘,水在水槽和水帘间循环,从而保证空气与完全湿透的水帘表面接触。另一端安装负压风机向外排风,鸡舍内形成负压区,舍外空气穿过水帘被吸入舍内,带着鸡舍内的热量经风机排出室外,从而达到降温的目的。

水帘风机降温系统的所有的温控全部由电脑程序自动控制，包括空气过滤、风机开启、地辅热启动，自动湿度调节等，该系统旨在给肉鸡提供一个温度适宜、湿度适中的饲养小环境。

3.5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3.5.1 养殖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产工艺流程图及排污节点见图 3.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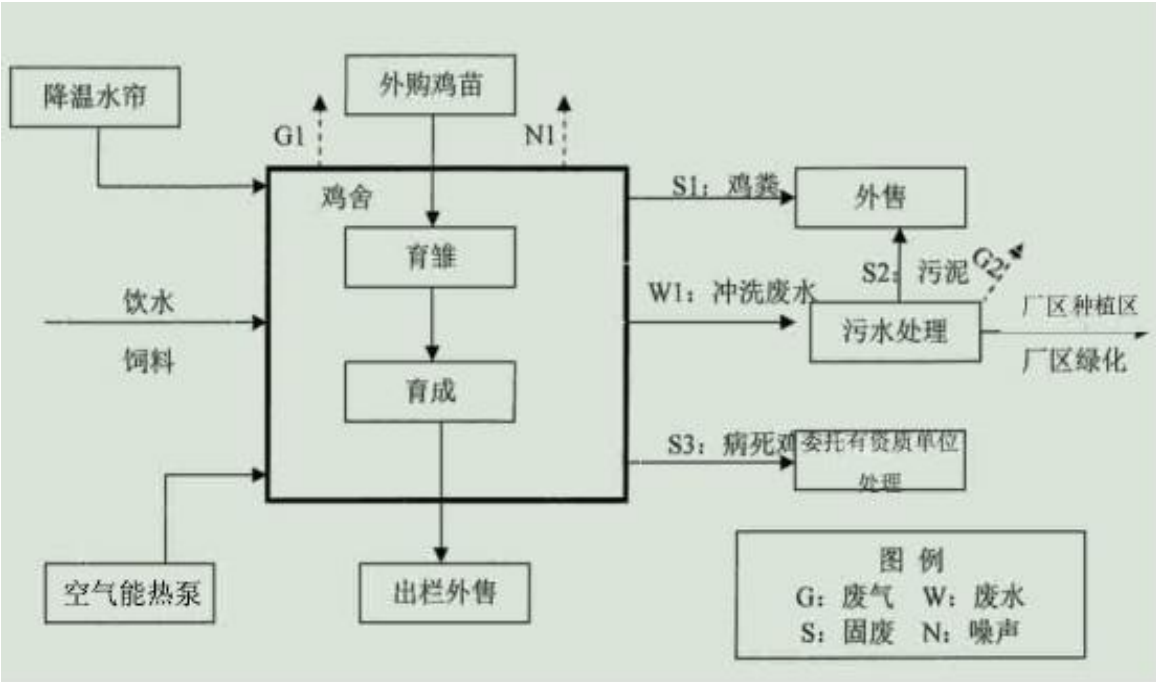


图 3.5-1 生产工艺流程图及排污节点图

本项目选用优质鸡雏，肉鸡养殖 42 天出栏，鸡舍空置 15 天，养殖场每年养殖 6 批次。本项目共设标准化鸡舍 4 栋，年出栏肉鸡 78 万只，批存栏 13 万只。

本项目采用全进全出立体笼养饲养肉鸡。全进全出制饲养制度是保证鸡群健康、根除传染病的根本措施，也是肉鸡生产中计划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全进全出”就是同一范围内只进同一批雏鸡，饲养同一日龄的鸡，采用统一的料号、统一的免疫程序和管理措施，并且在同一时期全部出场，出场后对整体环境实行彻底打扫、清洗、消毒。由于在鸡场内不存在不同日龄的鸡群的交叉感染机会，切断了传染病的流行环节，从而保证下批鸡的安全生产，具有增重快、耗料少、死亡发病率低等特点。

本项目工艺流程为：鸡舍准备、饲养过程、鸡舍清理。

一、鸡舍准备

将消毒后的饲槽、饮水器移入鸡舍，使用三氯异氰尿酸溶液对鸡舍进行熏蒸消毒。熏蒸时间为 24 小时。

二、饲养过程

①采食控制

外购优质鸡苗，人工移入鸡舍笼内。鸡舍为全封闭式构筑物，单栋鸡舍配备料仓及饮水设施，饲料和饮水分别由全自动料线和水线传输，采用绞龙输送喂料机和料盘进行喂料、重锤饮水器自动供水，输送饲料及饮水均为全封闭输送。本项目购买现成的饲料，厂区内无饲料加工工序。

②疾病控制

本项目外购鸡苗从有《种畜禽经营许可证》的种鸡场引进，单只肉鸡雏重量 $\geq 35\text{g}$ ，进场时前已接种了疫苗，有“动物检疫合格证明”，采用经消毒的专用车辆运输，有“车辆消毒证明”。饲料中添加了地克珠利预混剂、土霉素钙预混剂、那西肽预混剂，每千克饲料中含地克珠利 1mg，土霉素钙 40mg，那西肽 2.5mg，正常情况下可以满足饲养过程中的免疫要求。本项目厂区内的防疫工作均外委给专业有资质的防疫公司，防疫所用消毒液及疫苗等药品、医疗器材、针头、纱布等均由防疫公司自行配带，产生的防疫医疗废物均由防疫公司带走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置。

本项目鸡舍用移动式消毒机对鸡体进行喷雾消毒，既能直接杀灭隐藏于鸡舍内的病原微生物，又能直接杀灭鸡体表、呼吸道浅表滞留的微生物。鸡饲槽、饮水器及其他用具定期进行清洗消毒。工作人员进入鸡舍前进入消毒间内进行喷雾消毒。本项目采用自动消毒器，聚维酮碘、稀戊二醛、苯扎溴铵溶液喷雾消毒的方法，防止产生氯代有机物及其他的二次污染，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要求。

③温度控制

冬季由空气能热泵供暖，保证鸡舍内温度常年在 24-35℃，夏季 6-9 月采取水帘降温防暑，外界热空气通过水帘中水分蒸发，吸收空气中热量，达到降低空气温度的作用，使鸡舍温度控制在 24-35℃。

④湿度控制

采用地面洒水加湿、通风换气，保证鸡舍内湿度常年在 55-70%。

⑤鸡粪清理

本项目每个鸡舍均设置1套刮板式自动清粪机，刮板式清粪机是用刮板清粪的设备，由电动机、减速器、绞盘、钢丝绳、转向滑轮、刮粪器等组成。刮粪器又由滑板和刮粪板组成。每层鸡笼下方设一条滑板，收集鸡粪。刮粪板位于鸡笼的侧面与滑板呈垂直状态，工作时刮粪板由电动机驱动绞盘通过钢丝绳牵引，紧贴滑板刮粪，到达终点时刮粪器碰到行程开关，使电动机反转，刮粪器也随之返回。此时刮粪器受背后的钢丝绳牵引，将刮粪板抬起越过粪堆，因而后退不刮粪。刮粪器往复走一次即完成一次清粪工作。使鸡粪都被刮到鸡舍同一端，再由横向螺旋式清粪机送出舍外至庆云县崔口镇益发土地股份专业合作社密闭罐车内。鸡粪日产日清，不在鸡舍内长期停留，以此来减小鸡舍的臭气浓度。

鸡舍两侧，布置污道，用于盛装鸡粪的密闭罐车通行。企业已与庆云县崔口镇益发土地股份专业合作社签订收购协议，由庆云县崔口镇益发土地股份专业合作社提供密闭罐车，罐车容积40m³，每日至厂区收集鸡粪。罐车从北侧污道进厂，依次停留在1#~2#鸡舍出粪口，接收自螺旋式清粪机送出的鸡粪。然后从厂区东侧绕至厂区南侧，依次停留在11#~12#鸡舍出粪口，接收自螺旋式清粪机送出的鸡粪。待全部鸡舍鸡粪均清理收集后，罐车驶出厂区。本项目鸡粪采用密闭罐车进行运输，定期对密闭罐车进行检查，防止鸡粪在运输途中撒漏，运输过程中不会对周围沿途环境产生影响。

⑥病死鸡处理

本项目病死鸡尸暂存在病死鸡暂存处，委托乐陵市盛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原汇富盛乐陵分公司）定期处理。

三、鸡舍清理

肉鸡出栏后，先将饲槽、饮水器移出鸡舍，鸡粪由刮板式自动清粪机刮到鸡舍同一端，再由横向螺旋式清粪机送出舍外至庆云县崔口镇益发土地股份专业合作社密闭罐车内。用高压水冲洗鸡舍，冲洗废水排至鸡舍外冲洗废水暂存池，再分批次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待鸡舍充分干燥后，关好门窗，采用自动消毒器，聚维酮碘、稀戊二醛、苯扎溴铵溶液喷雾消毒；再使用三氯异氰尿酸溶液对鸡舍进行熏蒸消毒，熏蒸时间为24小时。对于使用过的饲槽、饮水器等，均用清水冲洗干净、用消毒液进行喷洒。

最后，鸡舍空置 15 天，确保不会向批次肉鸡传播病毒。

3.5.2 主要产污环节

表 3.5-1 本项目产污环节一览表

项目	序号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因子	产生特征	排放去向
废气	G ₁	鸡舍废气	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	间歇	喷洒除臭剂，设置绿化隔离带
	G ₂	污水处理站	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	间歇	加盖密封，经生物滴滤塔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 P1 排放
废水	W ₁	鸡舍冲洗废水	COD、BOD ₅ 、氨氮、SS、粪大肠菌群	间断	排入污水处理站，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厂区内农灌
	-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氨氮、SS、粪大肠菌群		进入化粪池，定期清掏
固废	S ₁	鸡只饲养	鸡粪	间断	外售庆云县崔口镇益发土地股份专业合作社做有机肥
	S ₂	污水处理站	污泥	间断	
	S ₃	鸡只饲养	病死鸡只	间断	暂存在病死鸡暂存处，委托乐陵市盛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原汇富盛乐陵分公司）定期处理
	-	鸡只饲养	防疫医疗废物	间断	由防疫公司带走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置
	-	污水处理站	格栅栅渣	间断	定期收集，随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集中处置
	-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间断	设垃圾存放点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噪声	N1	风机	噪声	间断	采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基础减振

3.6 项目变动情况

表 3.6-1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项目组成		环评建设内容	部分验收实际建设内容	变动原因
主体工程	鸡舍	标准化鸡舍 20 栋，规模批存栏 65 万只，年出栏肉鸡 390 万只，	标准化鸡舍 4 栋，规模批存栏肉鸡 13 万只，年出栏肉鸡 78 万头	部分验收
公辅工程	供水	自来水管网供水 20112m ³ /a	自来水管网供水 4084.8m ³ /a	部分验收，用水量减少
	供电	拟建项目年用电量 100 万 kW·h/a，厂区安装一台 100 千伏安变压器	项目年用电量 50 万 kW·h/a，厂区安装一台 100 千伏安变压器	部分验收，用电量减少
	排水	总排水量为 2160m ³ /a，其中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88m ³ /a，养殖废水排放量为 1872m ³ /a	总排水量为 512.64m ³ /a，其中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44m ³ /a，养殖废水排放量为 368.64m ³ /a	部分验收，产废水减少
	供热	冬季全场供暖采用地暖（水暖）	鸡舍采用空气能制热，办公生活采用空调制热	未建设锅炉，改用空气能热泵为鸡舍供暖，
	办公生活区	一处，占地面积 360m ² （包括宿舍、办公室、药品室等）	一处，占地面积 300m ² （包括宿舍、办公室、药品室等）	部分验收，实际建设
	门岗	一座，占地面积 15m ²	一座，占地面积 30m ²	实际建设
	病死鸡暂存间	/	一座，占地面积 120m ²	实际建设
	医疗废物暂存间	/	一座，占地面积 20m ²	实际建设
	配电房、发电房、维修间	/	一座，占地面积 180m ²	实际建设
	消防水池	一座，占地 260 m ²	中水池代替	实际建设
	中水池	一座，容积 800m ³	一座，容积 150m ³	实际建设
	污水池	一座，容积 300m ³	一座，容积 525m ³	实际建设
	污水处理站	一座，占地面积 1500m ²	一座，占地面积 10m ²	实际建设

贮运工程	料仓	20 座，占地面积 280m ² ，主要用于储存饲料，位于鸡舍边	4 座，占地面积 56m ² ，主要用于储存饲料，位于鸡舍边	部分验收
环保工程	废气	燃气锅炉采用天然气为能源，燃烧废气经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 P1 有组织排放	锅炉未建设，改为空气能热泵供热	未建设锅炉，改用空气能热泵为鸡舍供暖，不产生锅炉废气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高于所在建筑物顶部 1.5m 的烟囱 P2 排出	/	未建设食堂，无食堂油烟
	废水	生活污水和鸡舍冲洗废水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厂区内农灌	鸡舍冲洗废水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厂区内农灌	无变动
			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定期清掏。	实际建设
		锅炉软化水系统外排硬水用于鸡舍冲洗	/	未建设锅炉，改用空气能热泵为鸡舍供暖，不产生硬水
	固废	锅炉产生的废树脂，暂存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未建设锅炉，改用空气能热泵为鸡舍供暖，不产生废树脂
设备数量		详见表 3.2-2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部分验收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详见表 3.2-3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原辅材料		详见表 3.3-1 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源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要求，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4 环境保护设施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批文件的要求。

4.1 污染物处置设施

4.1.1 废水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鸡舍冲洗废水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厂区内农灌。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21）旱地作物标准。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定期清掏。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采用“污水池+预处理+调节池+水解酸化+A/O 工艺+消毒灭菌池+中水池”工艺，预处理包括格栅、沉砂池、固液分离系统等。污水处理站设置用电的升温装置保证冬天的正常工作运转，污水池体积为 525m^3 ，可储存 4 个鸡舍一次冲洗废水，中水池体积为 150m^3 ，废水产生量为 $1.024\text{m}^3/\text{d}$ ，可满足在禁灌期（120 天）的储水要求。污水处理站全年运行（360 天），污水处理两遍，处理规模为 $20\text{m}^3/\text{d}$ ，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厂区内农灌。污水处理工艺流程见图 4.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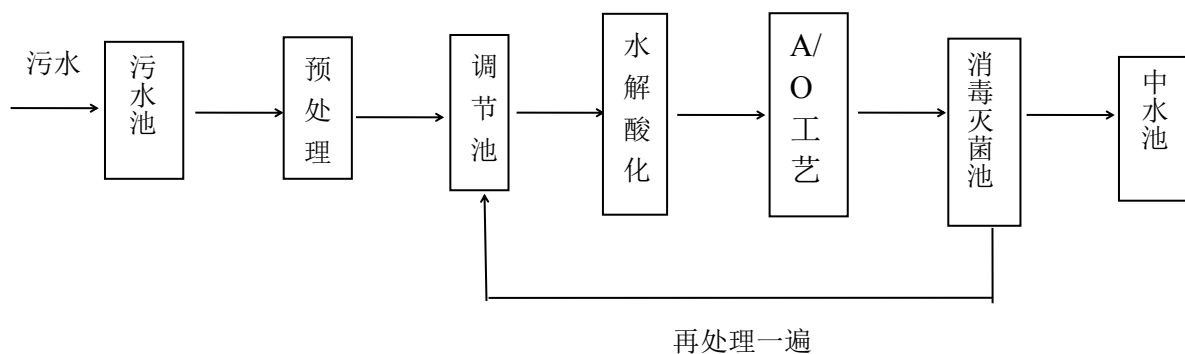


图4.1-1 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4.1.2 废气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1）有组织排放废气

有组织废气：项目有组织废气为污水处理站废气。

污水处理站废气加盖密封，经生物滴滤塔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 P1 排放。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标准要求。



P1 排气筒





（2）无组织排放废气

项目废气无组织废气为鸡舍区 NH_3 、 H_2S 、臭气浓度。鸡舍采取喷洒除臭剂、设置绿化隔离带等措施，厂界无组织排放。鸡舍废气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标准要求。

4.1.3 噪声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鸡叫声、通风风机、运输机械等。经预测，通过采取基础减震、建筑隔音等降噪措施处理后，经过距离衰减于厂界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4.1.4 固废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鸡粪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外售庆云县崔口镇益发土地股份专业合作社做有机肥；病死鸡尸暂存在病死鸡暂存处冷藏，委托乐陵市盛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原汇富盛乐陵分公司）处理；防疫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均由防疫公司带走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置；格栅渣为一般固体废物，定期收集，随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集中处理；生活垃圾为一般固体废物，设垃圾存放点委托环保部门定期清理。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贮存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贮存、处置满足《危险废物贮存

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和《医疗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596-2006）的要求。

4.2 其他环保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该项目厂区配备消防设施；对鸡舍地面、污水池、中水池、医疗废物暂存间、病死鸡暂存间等采取了防渗措施；对环保设施定期进行检查和维护。

4.2.2 安全风险防范措施

（一）生产管理措施

（1）人员选择和培训：养殖人员必须经过考核录用，认真培训。认真学习工艺生产技术、安全生产要点和岗位安全操作规程，熟悉生产原辅料及产品日常防护、急救措施以及泄漏处理和灭火方法，考试合格后，方可上岗。

（2）制定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和工艺操作规程。

（3）全场范围内严禁明火，如需动火，必须办理动火证，并采取严密的安全防范措施。

（4）建立应急事故救援组织，负责重大生产事故的指挥和救援工作。

（二）生产设施管理措施

①本项目污水池容积可以存储 4 个月以上的废水；将污水池等废水流经的设施区域做为重点防渗区，采用混凝土防渗。

②对于地下水和土壤的防控建立完善的监测计划，在区域内设立背景、跟踪、污染物扩散监测点，定期对地下水环境质量状况进行监测，并分析监测结果对地下水可能造成的影响做出预判。

③加强相关操作人员及管理员工的培训管理，定期检查环保设备安全情况，做到及时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成立事故处理组织，一旦发生管线泄漏、防渗层破裂等风险事故，应立即组织人力、物力、财力加紧进行维修，同时进行废水拦截、回收、转移和分流，最大限度的减少废水的排放量，避免对环境产生影响。

4.2.3 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工程

项目建设过程中认真落实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的要求，污染物排放口符合《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环监[1996]470 号）要求，设置了规范的采样口。

4.3 环保机构设置和环保管理制度

企业环保工作由环境保护与治理管理领导小组负责，公司总经理为第一责任人，配备环保管理人员，其它各相关部门协助环保部门完成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的实施。环境保护档案齐全。

4.4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4.1 环保设施投资

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0 万元，占总投资的 8%。

4.4.2 “三同时”落实情况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部分验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基本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运行使用的“三同时”制度。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阶段要求建设内容“三同时”情况落实见表 4.4-1。

表 4.4-1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污染类别	污染源	防治措施	治理效果	落实情况
废气	锅炉烟气排放	低氮燃烧器+15m 高排气筒	满足山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2374—2018)表 2 中重点控制区排放浓度限值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排放速率要求	未建设，改用空气能热泵为鸡舍供暖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高于屋顶 1.5m 排气筒	山东省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表 2 中小型规模标准要求	未建设
	污水处理站	加盖密封+生物滴滤塔+一根 15m 高排气筒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要求	已落实
	鸡舍废气	喷洒除臭剂，设置绿化隔离带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二级新建标准要求；《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 7 集约化畜禽养殖业恶臭污染物标准	已落实
废水	鸡舍冲洗废水	鸡舍冲洗废水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厂区内农灌	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21)旱地作物标准	已落实
	生活污水	进入化粪池，定期清掏	/	已落实

固废	鸡粪	外售庆云县崔口镇益	零排放	已落实
	污水处理站泥	发土地股份专业合作社做有机肥		
	病死鸡	病死鸡尸暂存病死鸡暂存处，委托乐陵市盛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原汇富盛乐陵分公司）处理		已落实
	医疗废物	由防疫公司带走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置		已落实
	废树脂	暂存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不产生
	格栅栅渣	定期收集，随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集中处置		已落实
	生活垃圾	设垃圾存放点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已落实
噪声	养殖区、污水处理站设备噪声	减震、隔声等降噪措施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已落实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第一节 结论

一、项目概况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2100.58 万元建设建设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以下简称拟建项目）。拟建项目位于庆云县崔口镇，占地面积为 56804.76m²，总建筑面积为 26490m²。

拟建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20 栋标准化鸡舍共计 26000 平方米，4 个库房共计 200 平方米，泵房 10 平方米。饲料间 280 平方米。办公生活配套 360 平方米（其中包括办公室 40m²、宿舍 260m²，洗浴室 20m²，消毒间 20m²，药品室 20m²）。其它设备。设计建设规模为批存栏 65 万，年出栏肉鸡 390 万只。

二、环保符合情况

（1）产业政策的符合性

本项目为生猪养殖建设项目，根据《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1 年本）》（国家发改委第 2011 年第 9 号令）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3 年第 21 号令），本项目属于第一类鼓励类中“农林业”第 5 款“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技术开发与应用”，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要求。

（2）土地政策的符合性

拟建项目用地不包括在国土资源部和国家发改委制定的《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中，因此，拟建项目用地符合土地政策的要求。

（3）与建设项目审批原则的符合性分析

拟建项目用地为设施农用地，位于庆云县崔口镇，项目不在《德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发布德州市建设项目环评审批负面清单>的通知》（德政字[2017]34 号）所列建设项目负面清单内，项目的实施满足区域“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中“三线”要求。

因此，本项目可按程序办理环评审批。

（4）环境敏感目标情况

拟建项目地处庆云县崔口镇，周围最近敏感点为项目北侧 1000m 的杨呈赵村，满足防护距离要求。地表水环境敏感目标为跃进渠，地下水保护目标为浅层地下水。地表水环境功能规划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 类标准，地下水环境功能规划为《地下水质量标准》（GB14848-2017）III 类标准。

三、污染物控制及排放情况

1、废水治理与排放

本项目生活污水和鸡舍冲洗废水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厂区内农灌。

2、废气治理与排放

（1）有组织排放废气

拟建项目废气有组织排放废气为鸡舍采暖废气和食堂油烟废气。

① 鸡舍采暖废气（锅炉燃烧废气）

本项目新建 2 台（1 备 1 用）燃气锅炉燃料采用天然气。锅炉采取低氮燃烧技术，燃气锅炉天然气废气产生的 SO₂、NO_x、烟尘污染物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 P1 排放，SO₂、NO_x、烟尘排放浓度均能够达到《山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4-2018）表 2 相关标准要求。

② 食堂油烟废气

本项目餐厅厨房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高于所在建筑物顶 1.5m 的烟囱 P2 外排，排放浓度《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油烟最高排放浓度限值标准要求。

③ 污水处理站废气

污水处理站废气加盖密封，经生物滴滤塔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 P3 排放。经预测，污水处理站废气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标准要求。

（2）无组织排放废气

拟建项目废气无组织废气为鸡舍，及时清理鸡舍并喷洒除臭剂，设置绿化隔离带。废气厂界排放经预测，项目投产后 NH₃、H₂S 和臭气浓度的排放浓度均能够满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的标准要求。

3、固体废物

拟建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包括鸡粪、污水处理站污泥、病死鸡尸体、疾病防疫产生的医疗废物、废树脂、格栅栅渣和生活垃圾等。

鸡粪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外售庆云县崔口镇益发土地股份专业合作社做有机肥；病死鸡尸暂存在病死鸡暂存处冷藏，委托乐陵市盛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原汇富盛乐陵分公司）处理；防疫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均由防疫公司带走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置；废树脂属于危险废物，暂存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格栅栅渣为一般固体废物，定期收集，随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集中处理；生活垃圾为一般固体废物，设垃圾存放点委托环保部门定期清理。拟建项目所有固体废物均能够得到合理化、无害化处置，做到零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4、噪声

拟建项目噪声源主要是风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音等措施。经预测，经采取以上措施后，各设备噪声级大大降低，项目排放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的要求。

四、环境影响情况

（1）地表水

本项目附近地表水体为跃进渠，根据监测结果，跃进渠水质中硫酸盐、氯化物、全盐量、总氮超过《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 类标准。其余监测因子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 类标准。跃进渠河流功能为农灌和排洪，由于在县城北部穿过，近年来成为县城生活污水和经济开发区工业生活废水的接纳河流，河流长期有水，水质较差。跃进渠主要接纳县城生活污水和经济开发区工业生活废水，导致跃进渠水质较差，目前庆云县正在逐步完善污水管网配套设施，待污水管网配套完全后跃进渠水质能够得到改善。

本项目厂内设置 1 座污水处理站，生活污水鸡舍冲洗废水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厂区内农灌。

（2）地下水

根据本次项目区域地下水监测数据可知，在所有监测项目中 pH、亚硝酸盐氮、硝酸盐氮等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14848-2017）中的 III 类标准要求外，总

硬度、硫酸盐、氯化物、溶解性总固体等均存在超标现象。根据项目所在地的水文地质情况，总硬度、硫酸盐、溶解性总固体、氯化物超标主要与当地的水文地质条件有关。

（3）环境空气

根据根据《2018 年 1-12 月各县市区环境空气质量与去年同期对比表》，PM_{2.5}、PM₁₀均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表 1 二级标准要求，所以，本项目所在评价区域为不达标区。根据监测期间的监测数据得出氨、硫化氢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 标准要求。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的要求。

拟建项目所排放的废气污染物源强较小，且采取合理有效的治理措施后，有组织和无组织排放的废气均能实现达标排放。

本项目需设置防护距离均为 500m。最近敏感点为厂界北侧 1000m 的杨呈赵村，符合防护距离要求。

综上所述，拟建项目正常运营期间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较小。

（4）噪声

拟建项目声环境现状各监测点昼夜间值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周围声环境较好。

拟建项目投产后，厂界噪声有一定增加值，经预测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

（5）固废环境

拟建项目固废均能做到妥善处理、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做到零排放，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6）风险评价

拟建项目不构成重大风险源，厂区建有消防水池和导排水系统等安全防控体系，公司成立应急组织机构，一旦泄漏后及时采取措施，确保泄漏后将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

五、污染防治措施技术及经济论证

通过污染防治措施经济技术论证可知，拟建项目污染防治措施于技术上均是可行的，此外拟建项目污染物治理措施设施投入和运行费用均比较合理，企业完全

有能力承担，各项环保投入在经济上是完全可行的。因此，拟建项目污染防治措施在技术和经济上都是可行的。

六、厂址选择及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厂址选择符合土地使用要求、防护距离等要求；总图布置考虑了生产方便性并兼顾了周围环境，平面布置较合理。

七、总量控制分析

根据德州市生态环境局庆云分局庆生环字【2019】2号文件给出的总量控制指标SO₂：0.209t/a、NO_x：0.419 t/a、颗粒物：0.053t/a，项目SO₂、NO_x和颗粒物的排放量分别为0.1229t/a、0.4024t/a、0.0419t/a，满足总量控制指标的要求。

八、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表明

本项目的环保投资为103万元，组成较为合理。经采取治理措施后其污染物排放使外环境造成经济损失的可能性较小，社会效益较为明显。

九、环境管理与监测

公司将设相应的环境管理机构和环境监测计划，企业应严格按照制定的监测计划对企业排污情况进行监测，掌握污染物的排放情况。

十、公众参与

本项目在通过网络平台、媒体报纸、现场张贴公告等方式开展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期间，项目建设单位和编制单位均未接到公众对于项目建设的相关意见。问卷调查中100%被调查者赞成工程建设。

十一、评价总体结论

综上所述，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及总图布置合理，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排放标准的要求，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在总量控制指标以内，生产工艺及能耗、物耗、污染排放符合清洁生产的要求，项目建设充分考虑了对生态环境的恢复和保护。因此，在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得到落实的前提下，本项目于环境保护的角度是可行的。

第二节 措施

拟建项目应落实的措施见表5.1-1。

表 5.1-1 拟建项目环保措施一览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	处理措施	投资 (万元)	运行费用
废气					
排气筒	燃气锅炉	SO ₂	采用低氮燃烧技术，燃料采用天然气，燃气废气经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 P1 有组织排放	12	1
		NO _x			
		烟尘			
	食堂油烟	油烟	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高于所在建筑物顶 1.5m 的烟囱 P2 排放	3	0.5
	污水处理站	H ₂ S、NH ₃ 、臭气浓度	加盖密封，经生物滴滤塔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 P3 排放	10	3
厂区	鸡舍	H ₂ S、NH ₃ 、臭气浓度	喷洒除臭剂；设置绿化隔离带	2	1
废气治理费用合计：27 万元					
废水					
鸡舍冲洗废水		COD、BOD ₅ 、NH ₃ -N、SS、粪大肠菌群	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厂区内农灌	45	30
生活办公					
软化水系统外排硬水		Ca ²⁺ 、Mg ²⁺ 、Cl ⁻	软化水系统外排硬水用于鸡舍冲洗，不外排	/	
废水治理费用合计：45 万元					
噪声					
鸡舍、生产设备及各类风机等辅助设备		Leq	(1) 选择先进可靠的低噪声设备，从根本上减少噪声的污染。(2) 对高噪声设备（如各种引风机）采用隔声室进行密闭，基础设减振材料垫，并在进出口安装消声器。(3) 在总图布置上同时考虑利用地形、高大建筑物、树木阻隔噪声。	10	0.5
噪声治理费用合计：10 万元					
固废					
鸡舍	鸡粪	外售庆云县崔口镇益发土地股份专业合作社做有机肥	/	/	0.5
污水处理站	污泥		/	/	
鸡舍	病死鸡尸	暂存病死鸡尸储存间，委托乐陵市盛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原汇富盛乐陵分公	/	2	

		司) 处理			
疾病防疫	废弃的注射器、药品及包装等	由防疫公司带走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置	/	2	
锅炉	废树脂	危废间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危废间一处		
生活办公	生活垃圾	设垃圾存放点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2	
固废治理费用合计：6 万元					
其他					
厂区绿化、美化				1	2
环境监测设备购置				3	
地面硬化及各设施的防渗处理				1	
安全防控体系					
建设消防水池一座，容积 260m³				10	3
建设事故水池的导排水系统。					
建立预警监测制度					
制定事故应急预案					
合计				103	41

第三节 建议

- (1) 保证污染防治设施建设资金的落实, 确保项目执行“三同时”制度。
- (2) 在厂区周围设置绿化防护隔离带, 主要种植冬青, 尽量减轻本工程所产生的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3) 加强厂区绿化, 美化环境;
- (4) 保证各项废气治理措施的建设, 使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
- (5) 加强管理, 对固体废弃物建立相应的管理制度, 避免二次污染发生。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为庆云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庆审批建环[2019]26 号, 审批文件内容原文抄录如下:

关于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专家评审会于 2019 年 10 月 12 日在庆云县召开会议邀请了 3 位专家负责项目环评的技术审查工作，各位专家同意该项目通过审查并提出了修改意见，评价单位——德州正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报告书进行了修改完善。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于 2019 年 11 月 5 日受理该项目，并在庆云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了受理公示和拟审批公示，公示期间没有收到反对意见。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2100.58 万元建设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拟建项目位于庆云县崔口镇杨呈赵村南，占地面积为 56804.76m²，总建筑面积为 26490m²。拟建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20 栋标准化鸡舍，共计 26000 平方米，4 个库房共计 200 平方米，泵房 10 平方米。饲料间 280 平方米。办公生活配套 360 平方米及其它设备。设计建设规模为批存栏 65 万只，年出栏肉鸡 390 万只。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本)，本项目属于第一类鼓励类中“农林业”第 5 款“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技术开发与应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已通过备案(2019-371423-03-03-050007)。在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和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得到落实的前提下，项目产生的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二、该项目建设及运营过程中，须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和本批复要求，确保项目正常运营、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重点要做好以下工作：

(一) 废气： 拟建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为锅炉燃烧废气、厨房油烟和污水处理站废气。拟建项目有 2 台(1 备 1 用)燃气锅炉，采用天然气做燃料，采取低氮燃烧技术，燃气锅炉燃烧天然气产生的 SO₂、NO_x、烟尘污染物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放浓度须满足《山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4-2018)表 2 相关标准要求。厨房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高于所在建筑物顶 1.5m 的烟外排，排放浓度须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油烟最高排放浓度限值标准要求。污水处理站废气加盖密封，经生物滴滤塔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放须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标准要求。拟建项目无组织废气为鸡舍废气，及时清理鸡舍并喷洒除臭剂，设置绿化隔离带 NH₃、H₂S 和臭气浓度的排放须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的标准要求。

（二）废水：拟建项目排放的废水主要包括鸡舍冲洗废水和生活污水。生活污水和鸡舍冲洗废水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厂区内农灌。

（三）噪声：拟建项目噪声源主要是风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音等措施，项目排放噪声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的要求。

（四）固废：拟建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包括鸡粪、污水处理站污泥、病死鸡尸体、疾病防疫产生的医疗废物、废树脂格栅栅渣和生活垃圾。鸡粪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外售庆云县崔口镇益发土地股份专业合作社做有机肥；病死鸡尸暂存在病死鸡暂存处冷藏，委托乐陵市盛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原汇富盛乐陵分公司)处理；防疫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均由防疫公司带走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置；废树脂属于危险废物，暂存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格栅栅渣为一般固体废物，定期收集，随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集中处理；生活垃圾为一般固体废物，设垃圾存放点委托环保部门定期清理。

（五）加强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工作，落实报告书中规定的监测计划。加强项目内部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和操作人员的培训，不断提高其管理和实际运行操作能力，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的稳定运行。

三、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文件。

四、项目要切实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境治理方案与管理措施，切实执行“三同时”制度，按国家规定办理验收手续，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日常监督检查。

五、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庆云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19 年 11 月 27 日

5.3 环评措施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5.3-1 环评措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影响因素	产污环节		污染物项目	实际环境保护措施	落实情况	
大气	有组织	锅炉烟气	SO ₂ 、NO _x 、颗粒物	/	未建设，改用空气能热泵为鸡舍供暖	
		食堂油烟	油烟	/	未建设	
		污水处理站	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	加盖密封+生物滴滤塔+一根15m高排气筒	已落实	
	无组织	鸡舍废气	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	喷洒除臭剂，设置绿化隔离带	已落实	
废水	鸡舍冲洗废水		COD、BOD ₅ 、SS、NH ₃ -N、粪大肠菌群等	鸡舍冲洗废水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厂区内农灌	已落实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NH ₃ -N、粪大肠菌群等	进入化粪池，定期清掏	已落实	
固废	污水处理站		污水处理站污泥	外售庆云县崔口镇益发土地股份专业合作社做有机肥	已落实	
			鸡粪			
	养殖过程			病死鸡	病死鸡尸暂存病死鸡暂存处，委托乐陵市盛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原汇富盛乐陵分公司）处理	已落实
				医疗废物	由防疫公司带走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置	已落实
		锅炉		废树脂	/	未建设锅炉
	污水处理站		格栅栅渣	定期收集，随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集中处置	已落实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设垃圾存放点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已落实	
噪声	设备运行		养殖区、污水处理站设备噪声	减震、隔声等降噪措施	已落实	

表 5.3-2 实际建设内容与批复比较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防治措施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1	废气：拟建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为锅炉燃烧废气、厨房油烟和污水处理站废气。拟建项目有 2 台(1 备 1 用)燃气锅炉，采用天然气做燃料，采取低氮燃烧技术，燃气锅炉燃烧天然气产生的 SO ₂ 、NO _x 、烟尘污染物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放浓度须满足《山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4-2018)表 2 相关标准要求。厨房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高于所在建筑物顶 1.5m 的烟外排，排放浓度须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油烟最高排放浓度限值标准要求。污水处理站废气加盖密封，经生物滴滤塔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放须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标准要求。拟建项目无组织废气为鸡舍废气，及时清理鸡舍并喷洒除臭剂，设置绿化隔离带 NH ₃ 、H ₂ S 和臭气浓度的排放须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的标准要求。	废气：本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为污水处理站废气。污水处理站废气加盖密封，经生物滴滤塔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放须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标准要求。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为鸡舍废气，及时清理鸡舍并喷洒除臭剂，设置绿化隔离带 NH ₃ 、H ₂ S 和臭气浓度的排放须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的标准要求。	不一致，未建设，改用空气能热泵为鸡舍供暖，无锅炉废气；食堂未建设，不产生食堂油烟。
2	废水：拟建项目排放的废水主要包括鸡舍冲洗废水和生活污水。生活污水和鸡舍冲洗废水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厂区内农灌。	废水：本项目排放的废水主要包括鸡舍冲洗废水和生活污水。鸡舍冲洗废水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厂区内农灌。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定期清掏。	不一致，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定期清掏
3	噪声：拟建项目噪声源主要是风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音等措施，项目排放噪声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的要求。	噪声：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是风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音等措施，项目排放噪声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的要求。	一致
4	固废：拟建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包括鸡粪、污水处理站污泥、病死鸡尸体、疾病防疫产生的医疗废物、废树脂格栅渣和生活垃圾。鸡粪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外售庆云县崔口镇益发土地股份专业合作社做有机肥；病死鸡尸暂存在病死鸡暂存处冷藏，委托乐陵市盛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原汇富盛乐陵分公司)处理；	固废：本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包括鸡粪、污水处理站污泥、病死鸡尸体、疾病防疫产生的医疗废物、格栅渣和生活垃圾。鸡粪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外售庆云县崔口镇益发土地股份专业合作社做有机肥；病死鸡尸暂存在病死鸡暂存处冷藏，委托乐陵市盛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原汇富盛乐	不一致，未建设，改用空气能热泵为鸡舍供暖，无废树脂

	防疫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均由防疫公司带走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置；废树脂属于危险废物，暂存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格栅栅渣为一般固体废物，定期收集，随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集中处理；生活垃圾为一般固体废物，设垃圾存放点委托环保部门定期清理。	陵分公司)处理；防疫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均由防疫公司带走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置；格栅栅渣为一般固体废物，定期收集，随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集中处理；生活垃圾为一般固体废物，设垃圾存放点委托环保部门定期清理。	
--	--	--	--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6.1.1 废气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改扩建标准及表 2 标准。

6.1.2 废水

本项目废水处理后执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旱地作物的要求。

6.1.3 噪声

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功能区标准。

6.1.4 固废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贮存、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和《医疗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596-2006）的规定，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6.2 验收执行标准值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限值见表 6.2-1。

表 6.2-1 项目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限值

标准名称	评价因子		标准值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表 1 二级新建项目	NH ₃	场界浓度	1.5 mg/m ³
	H ₂ S	场界浓度	0.06 mg/m ³
	臭气浓度	场界浓度	20（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表 2 标准	NH ₃	排气筒	4.9kg/h
	H ₂ S	排气筒	0.33kg/h
	臭气浓度	排气筒	2000（无量纲）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5084-2021）旱地作物的标准	PH		5.5-8.5
	BOD ₅ （mg/L）		100
	COD _{cr} （mg/L）		200
	悬浮物（mg/L）		100
	铜（mg/L）		1
	总砷（mg/L）		0.1
	总磷（mg/L）		/
	总氮（mg/L）		/
	氨氮（mg/L）		/
	粪大肠菌群数（MPN/L）		40000

标准名称	评价因子	标 准 值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场界	昼间	60 dB(A)
		夜间	50 dB(A)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及污染治理设施去除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检测内容如下：依据对项目的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及环保设施运转情况的分析，确定本次验收主要监测内容为废气、废水、噪声，监测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0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08 日。

7.1.1 废气监测

7.1.1.1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监测因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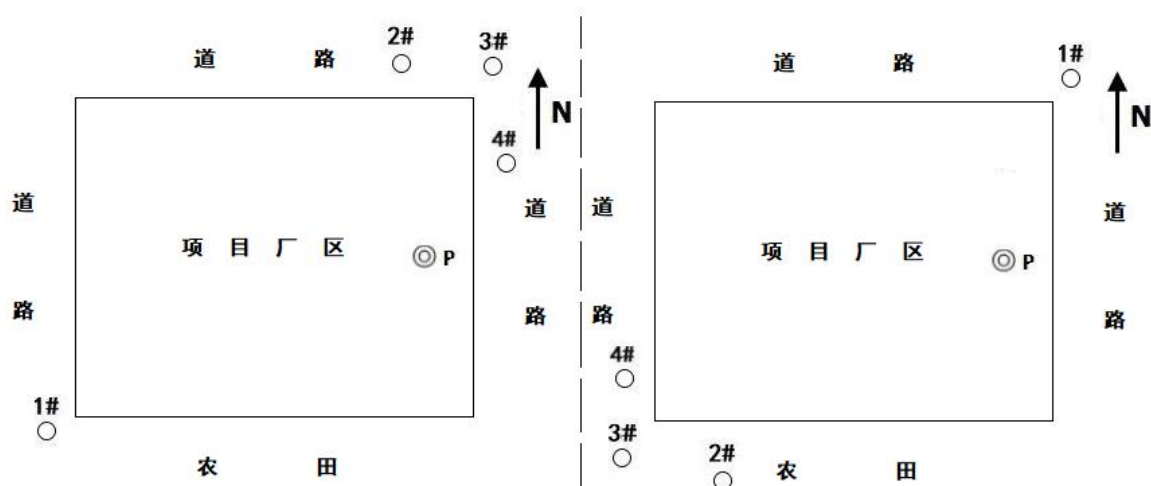
表 7.1-1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设置

点位编号	点位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排气筒（P ₁ ）	污水处理站排气筒进、出口	氨	3 次/天， 检测 2 天
		硫化氢	
		臭气浓度	

7.1.2.2 无组织排放监测点位、监测因子

表 7.1-2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设置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氨、硫化氢	排放浓度及气象参数	3 次/天，监测 2 天
2#~4#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1#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臭气浓度		4 次/天，监测 2 天
2#~4#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说明：○ 表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 表示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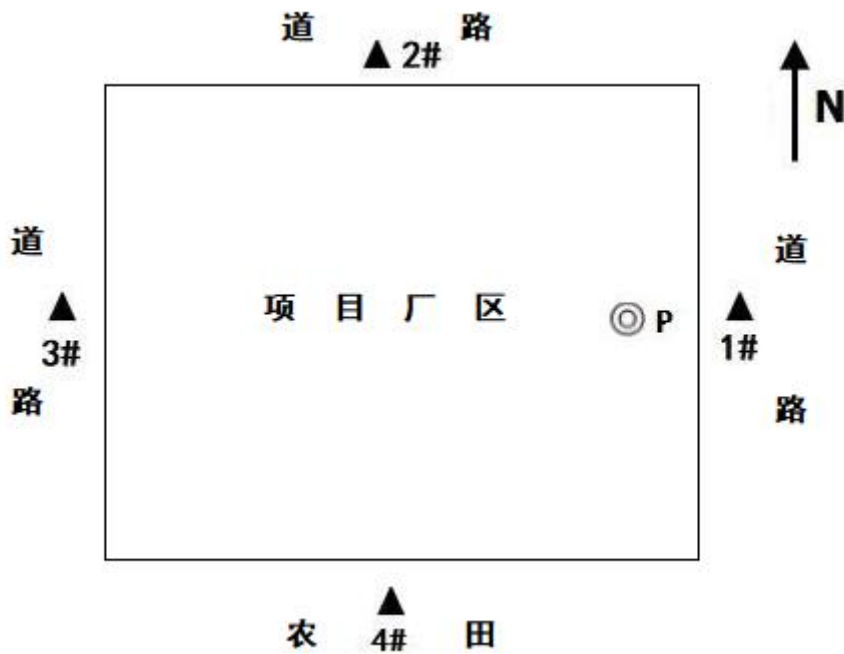
7.1-1 废气检测点位示意图

7.1.2 厂界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见表 7.1-3。

表 7.1-3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

编号	点位名称	测点位置
1#	东厂界	厂界外 1 米
2#	北厂界	
3#	西厂界	
4#	南厂界	



说明：▲表示噪声监测点位。
◎ 表示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图 7.1-2 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7.2 环境质量监测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未提及对环境质量进行检测，因此本项目不进行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8.1.1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1。

表 8.1-1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仪器设备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氨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1 型	SDDX/YQ-003	0.01mg/m ³
		空气采样器 2020	SDDX/BX-080 SDDX/BX-079	
硫化氢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年）<第四版>（增补版）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1 型	SDDX/YQ-003	0.001mg/m ³
		空气采样器 2020	SDDX/BX-080 SDDX/BX-079	
臭气浓度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	/	10 无量纲
		恶臭采样器 VA-5000C	SDDX/BX-208	
		污染源采样器 soe-02	SDDX/BX-139	
氨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1 型	SDDX/YQ-003	0.01mg/m ³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SDDX/BX-178 SDDX/BX-179 SDDX/BX-180 SDDX/BX-181	
硫化氢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年）<第四版>（增补版）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1 型	SDDX/YQ-003	0.001mg/m ³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SDDX/BX-178 SDDX/BX-179 SDDX/BX-180 SDDX/BX-181	
臭气浓度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恶臭采样器 VA-5000C	SDDX/BX-236 SDDX/BX-237	10 无量纲

8.1.2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2。

表 8.1-2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仪器设备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万分之一天平 FA224	SDDX/YQ-023	/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LRH-150	SDDX/YQ-028	0.5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1	SDDX/YQ-004	0.025mg/L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手动 COD 消解仪 JC-101(12 孔)	SDDX/YQ-045	4mg/L
pH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F	SDDX/BX-219	/
铜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WFX-200 型	SDDX/YQ-001	0.001mg/L
砷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原子荧光光谱仪 AF-610E 型	SDDX/YQ-002	0.3μg/L
粪大肠菌群	纸片快速法 HJ 755-2015	精密恒温培养箱 BPH-9162	SDDX/YQ-051	20MPN/L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1 型	SDDX/YQ-004	0.01mg/L
总氮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1 型	SDDX/YQ-003	0.05mg/L

8.1.3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3。

表 8.1-3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仪器设备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SDDX/BX-095	/
		声音校准器 AWA6021A	SDDX/BX-096	

8.2 人员资质

监测采样测试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监测数据和技术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8.3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检测仪器使用时限在检定有效日期之内；
- 2、检测人员持证上岗；
- 3、检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
- 4、每次测量前检查设备气密性测量前后；

-
- 5、实验室分析过程中增加中等浓度或标准控制样，质控数据符合要求；
 - 6、噪声仪使用前后进行校准，其前后显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A）；
 - 7、本次检测期间无雨雪、无雷电，且风速小于 5m/s。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9.1.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废气

(1) 污水处理站排气筒进、出口监测结果

表9.1-1 污水处理站排气筒进、出口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m ³)	标干流量 (Nm ³ /h)	排放速率 (kg/h)
2022.12.07	污水处理站进口	1	22120701001	氨	6.84	88	6.0×10^{-4}
			22120701004	硫化氢	0.470		4.1×10^{-5}
			22120701007	臭气浓度	3090		/
		2	22120701002	氨	6.42	77	4.9×10^{-4}
			22120701005	硫化氢	0.433		3.3×10^{-5}
			22120701008	臭气浓度	2317		/
		3	22120701003	氨	7.03	96	6.7×10^{-4}
			22120701006	硫化氢	0.448		4.3×10^{-5}
			22120701009	臭气浓度	3090		/
	污水处理站出口	1	22120701010	氨	4.13	118	4.9×10^{-4}
			22120701013	硫化氢	0.231		2.7×10^{-5}
			22120701016	臭气浓度	732		/
		2	22120701011	氨	3.88	110	4.3×10^{-4}
			22120701014	硫化氢	0.203		2.2×10^{-5}
			22120701017	臭气浓度	549		/
		3	22120701012	氨	4.20	120	5.0×10^{-4}
			22120701015	硫化氢	0.222		2.7×10^{-5}
			22120701018	臭气浓度	732		/
2022.12.08	污水处理站进口	1	22120801001	氨	7.91	83	6.6×10^{-4}
			22120801004	硫化氢	0.452		3.8×10^{-5}
			22120801007	臭气浓度	3090		/
		2	22120801002	氨	6.90	72	5.0×10^{-4}
			22120801005	硫化氢	0.487		3.5×10^{-5}
			22120801008	臭气浓度	3090		/
		3	22120801003	氨	7.46	77	5.7×10^{-4}
			22120801006	硫化氢	0.431		3.3×10^{-5}
			22120801009	臭气浓度	2317		/
	污水处理站出口	1	22120801010	氨	4.71	117	5.5×10^{-4}
			22120801013	硫化氢	0.212		2.5×10^{-5}
			22120801016	臭气浓度	732		/
		2	22120801011	氨	4.08	108	4.4×10^{-4}
			22120801014	硫化氢	0.226		2.4×10^{-5}
			22120801017	臭气浓度	732		/
		3	22120801012	氨	4.45	102	4.5×10^{-4}
			22120801015	硫化氢	0.196		2.0×10^{-5}
			22120801018	臭气浓度	549		/

备注：1、臭气浓度单位为无量纲；
2、进口内径 0.1m，出口内径 0.1m，处理设施为生物滴滤塔，排气筒高度为 H=15m。

污水处理站废气加盖密封，经生物滴滤塔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 P1 排放。

以上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NH₃ 最大排放速率为 5.5×10⁻⁴kg/h，H₂S 最大排放速率为 2.7×10⁻⁵kg/h，臭气浓度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732（无量纲），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标准要求（NH₃：4.9kg/h、H₂S：0.33kg/h、臭气浓度：2000（无量纲））。

（3）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9.1-2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记录表

采样日期	监测时间	风向	气温（℃）	气压（KPa）	风速（m/s）	总云量	低云量
2022.12.07	10:50	西南	3.5	102.5	1.5	7	6
	12:07	西南	3.9	102.5	1.4	7	6
	13:55	西南	5.2	102.2	1.4	6	5
	16:58	西南	4.1	102.4	1.7	7	5
2022.12.08	08:00	东北	-1.2	103.2	1.2	9	7
	09:21	东北	1.5	102.9	1.5	9	8
	10:42	东北	3.2	102.7	1.4	8	7
	12:58	东北	3.5	102.7	1.3	8	7

表 9.1-3 厂界废气监测结果（mg/m³）

采样日期	氨					
	采样频次	检测项目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2022.12.07	1	样品编号	22120701019	22120701020	22120701021	22120701022
		检测结果（mg/m ³ ）	0.12	0.26	0.27	0.28
	2	样品编号	22120701023	22120701024	22120701025	22120701026
		检测结果（mg/m ³ ）	0.13	0.26	0.24	0.25
	3	样品编号	22120701027	22120701028	22120701029	22120701030
		检测结果（mg/m ³ ）	0.13	0.26	0.25	0.23
	硫化氢					
	1	样品编号	22120701031	22120701032	22120701033	22120701034
		检测结果（mg/m ³ ）	0.007	0.013	0.017	0.011

	2	样品编号	22120701035	22120701036	22120701037	22120701038
		检测结果 (mg/m ³)	0.008	0.014	0.016	0.012
	3	样品编号	22120701039	22120701040	22120701041	22120701042
		检测结果 (mg/m ³)	0.007	0.012	0.015	0.011
	臭气浓度					
	1	样品编号	22120701043	22120701044	22120701045	22120701046
		检测结果 (无量纲)	11	14	16	13
	2	样品编号	22120701047	22120701048	22120701049	22120701050
		检测结果 (无量纲)	12	13	15	13
	3	样品编号	22120701051	22120701052	22120701053	22120701054
		检测结果 (无量纲)	11	13	16	14
	4	样品编号	22120701055	22120701056	22120701057	22120701058
		检测结果 (无量纲)	12	14	17	15
采样日期	氨					
	采样 频次	检测项目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2022.12.08	1	样品编号	22120801019	22120801020	22120801021	22120801022
		检测结果 (mg/m ³)	0.14	0.26	0.25	0.23
	2	样品编号	22120801023	22120801024	22120801025	22120801026
		检测结果 (mg/m ³)	0.12	0.28	0.26	0.27
	3	样品编号	22120801027	22120801028	22120801029	22120801030
		检测结果 (mg/m ³)	0.13	0.26	0.28	0.29
	硫化氢					
	1	样品编号	22120801031	22120801032	22120801033	22120801034
		检测结果 (mg/m ³)	0.006	0.012	0.015	0.013
	2	样品编号	22120801035	22120801036	22120801037	22120801038
		检测结果 (mg/m ³)	0.007	0.013	0.014	0.012

	3	样品编号	22120801039	22120801040	22120801041	22120801042
		检测结果 (mg/m³)	0.006	0.013	0.016	0.012
	臭气浓度					
	1	样品编号	22120801043	22120801044	22120801045	22120801046
		检测结果 (无量纲)	12	15	17	14
	2	样品编号	22120801047	22120801048	22120801049	22120801050
		检测结果 (无量纲)	11	14	16	13
	3	样品编号	22120801051	22120801052	22120801053	22120801054
		检测结果 (无量纲)	11	15	13	14
	4	样品编号	22120801055	22120801056	22120801057	22120801058
		检测结果 (无量纲)	12	14	16	15
备注：本页以下空白。						

以上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氨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29mg/m³，厂界硫化氢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017mg/m³，厂界臭气浓度最大值为 17（无量纲），均能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建项目要求（氨：1.5mg/m³、硫化氢：0.06mg/m³、臭气浓度：20（无量纲））。

2、噪声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9.1-4

表 9.1-4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日期	检测条件			检测结果 dB（A）			
	时间	频次	风速 (m/s)	1#东厂界	2#北厂界	3#西厂界	4#南厂界
2022.12.07	昼间	1	1.5	48	53	46	54
	夜间	2	1.3	42	44	46	41
2022.12.08	昼间	1	1.8	49	45	47	51
	夜间	2	1.5	38	44	45	42

以上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最高值为 54dB（A），夜间噪声最高值为 46dB（A），厂界噪声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3、废水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进、出水水质监测情况见表 9.1-5。

表 9.1-5 污水处理站进、出水水质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L)
2022.12.07	污水处理站进口	1	22120701059	化学需氧量	2.55×10^3
				氨氮	187
				pH	8.3
			2212070106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19×10^3
			22120701061	悬浮物	956
			22120701062	总磷	5.63
				总氮	217
			22120701063	铜	<0.05
			22120701064	砷	0.64μg/L
			22120701065	粪大肠菌群	$\geq 2.40 \times 10^4$ MPN/L
		2	22120701073	化学需氧量	2.83×10^3
				氨氮	158
				pH	8.4
			22120701074	五日生化需氧量	1.25×10^3
			22120701075	悬浮物	965
			22120701076	总磷	5.66
				总氮	215
			22120701077	铜	<0.05
			22120701078	砷	0.82μg/L
			22120701079	粪大肠菌群	$\geq 2.40 \times 10^4$ MPN/L
		3	22120701087	化学需氧量	2.71×10^3
				氨氮	147
				pH	8.4
			22120701088	五日生化需氧量	1.21×10^3
			22120701089	悬浮物	997
			22120701090	总磷	5.38
				总氮	226
			22120701091	铜	<0.05
			22120701092	砷	0.50μg/L
			22120701093	粪大肠菌群	$\geq 2.40 \times 10^4$ MPN/L
	污水处理站出口	1	22120701066	化学需氧量	36
				氨氮	0.682
				pH	7.6
			22120701067	五日生化需氧量	18.1
			22120701068	悬浮物	25
			22120701069	总磷	0.28
				总氮	2.67
			22120701070	铜	<0.05
2022.12.07	污水处理站出口	1	22120701071	砷	<0.3μg/L
			22120701072	粪大肠菌群	<20MPN/L

		2	22120701080	化学需氧量	34
				氨氮	0.964
				pH	7.6
			22120701081	五日生化需氧量	16.8
			22120701082	悬浮物	36
			22120701083	总磷	0.30
				总氮	2.28
			22120701084	铜	<0.05
			22120701085	砷	<0.3μg/L
			22120701086	粪大肠菌群	<20MPN/L
		3	22120701094	化学需氧量	31
				氨氮	0.862
				pH	7.5
			22120701095	五日生化需氧量	12.6
			22120701096	悬浮物	32
			22120701097	总磷	0.27
				总氮	1.96
			22120701098	铜	<0.05
			22120701099	砷	<0.3μg/L
			22120701100	粪大肠菌群	<20MPN/L
2022.12.08	污水处理站进口	1	22120801059	化学需氧量	2.55×10^3
				氨氮	175
				pH	8.4
			2212080106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21×10^3
			22120801061	悬浮物	980
			22120801062	总磷	5.13
				总氮	200
			22120801063	铜	<0.05
			22120801064	砷	0.42μg/L
			22120801065	粪大肠菌群	$\geq 2.40 \times 10^4$ MPN/L
		2	22120801073	化学需氧量	2.71×10^3
				氨氮	189
				pH	8.3
			22120801074	五日生化需氧量	1.18×10^3
			22120801075	悬浮物	969
			22120801076	总磷	5.54
				总氮	208
			22120801077	铜	<0.05
			22120801078	砷	0.46μg/L
			22120801079	粪大肠菌群	$\geq 2.40 \times 10^4$ MPN/L
2022.12.08	污水处理站进口	3	22120801087	化学需氧量	2.79×10^3
				氨氮	193
				pH	8.4
			22120801088	五日生化需氧量	1.22×10^3
			22120801089	悬浮物	1011
			22120801090	总磷	5.96
				总氮	219
			22120801091	铜	<0.05

			22120801092	砷	0.52μg/L
			22120801093	粪大肠菌群	≥2.40×10 ⁴ MPN/L
	污水处理站出口	1	22120801066	化学需氧量	33
				氨氮	0.746
				pH	7.6
			22120801067	五日生化需氧量	15.8
			22120801068	悬浮物	34
			22120801069	总磷	0.26
				总氮	2.52
			22120801070	铜	<0.05
			22120801071	砷	<0.3μg/L
			22120801072	粪大肠菌群	<20MPN/L
		2	22120801080	化学需氧量	35
				氨氮	0.631
				pH	7.6
			22120801081	五日生化需氧量	17.4
			22120801082	悬浮物	40
			22120801083	总磷	0.32
				总氮	3.61
			22120801084	铜	<0.05
			22120801085	砷	<0.3μg/L
		22120801086	粪大肠菌群	<20MPN/L	
	3	22120801094	化学需氧量	38	
			氨氮	0.862	
			pH	7.5	
		22120801095	五日生化需氧量	22.8	
		22120801096	悬浮物	37	
		22120801097	总磷	0.29	
			总氮	3.19	
		22120801098	铜	<0.05	
		22120801099	砷	<0.3μg/L	
	22120801100	粪大肠菌群	<20MPN/L		

备注：pH 单位无量纲。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养殖废水，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定期清掏；养殖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厂区内农灌。

以上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污水处理站出口各污染物排放浓度最大值分别为化学需氧量最大浓度为 38mg/L、PH 最大为 7.6（无量纲）、五日生化需氧量最大浓度为 22.8mg/L、悬浮物（SS）最大浓度为 40mg/L、铜最大浓度为<0.05mg/L（未检出）、砷最大浓度为<0.3ug/L（未检出）、粪大肠菌群最大浓度为<20MPN/L（未检出）；最大浓度均能够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旱地作物的标准要求。

4、固废

鸡粪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外售庆云县崔口镇益发土地股份专业合作社做有机肥；病死鸡尸暂存在病死鸡暂存处冷藏，委托乐陵市盛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原汇富盛乐陵分公司）处理；防疫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均由防疫公司带走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置；格栅渣为一般固体废物，定期收集，随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集中处理；生活垃圾为一般固体废物，设垃圾存放点委托环保部门定期清理。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贮存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贮存、处置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和《医疗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596-2006）的规定。

9.2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污染物排放情况，项目排放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SO₂、NO_x、氨、硫化氢、臭气浓度。依据本次验收监测工况条件下的排放速率均值及项目设施实际年运行时间核算污染物排放总量。

但企业供暖由锅炉改为空气能热泵，不再产生颗粒物、SO₂、NO_x。

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见表 9.2-1。

表 9.2-1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

总量控制对象	本项目排放量（t/a）	本项目总量申请指标（t/a）	是否达标
颗粒物	0	0.053	达标
SO ₂	0	0.209	达标
NO _x	0	0.419	达标

10 环保管理检查

10.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项目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有关规定，2021 年 10 月，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德州正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写完成了《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9 年 11 月 27 日，庆云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以庆审批建环[2019]26 号《关于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对项目环评文件予以批复。项目履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审批手续，执行了“三同时”制度，有关环保档案齐全。

10.2 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重视环保工作，制定了相对完整的环保规章制度，厂区的各个环保设施责任到人，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10.3 环境保护档案管理情况检查

与工程有关的环保档案资料（如环评报告、环评批复、环保制度等）均由办公室按规定进行分类、合订、编号、存档、保管。

10.4 环保治理设施的完成、运行、维护情况检查

本项目环保设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成，验收监测期间运行正常。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由各厂区负责，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11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11.1 验收监测结论

11.1.1 废气

1、有组织废气排放

污水处理站废气加盖密封，经生物滴滤塔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 P1 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 NH_3 最大排放速率为 $5.5 \times 10^{-4} \text{kg/h}$ ， H_2S 最大排放速率为 $2.7 \times 10^{-5} \text{kg/h}$ ，臭气浓度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732（无量纲），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标准要求（ NH_3 ：4.9kg/h、 H_2S ：0.33kg/h、臭气浓度：2000（无量纲））。

2、无组织废气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氨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29mg/m^3 ，厂界硫化氢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017mg/m^3 ，厂界臭气浓度最大值为 17（无量纲），均能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建项目要求（氨： 1.5mg/m^3 、硫化氢： 0.06mg/m^3 、臭气浓度：20（无量纲））。

11.1.2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最高值为 54dB（A），夜间噪声最高值为 46dB（A），厂界噪声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11.1.3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养殖废水，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定期清掏；养殖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厂区内农灌。

验收监测期间，污水处理站出口各污染物排放浓度最大值分别为化学需氧量最大浓度为 38mg/L 、PH 最大为 7.6（无量纲）、五日生化需氧量最大浓度为 22.8mg/L 、悬浮物（SS）最大浓度为 40mg/L 、铜最大浓度为 $<0.05 \text{mg/L}$ （未检出）、砷最大浓度为 $<0.3 \mu\text{g/L}$ （未检出）、粪大肠菌群最大浓度为 $<20 \text{MPN/L}$ （未检出）；最大浓度均能够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旱地作物的标准要求。

11.1.4 固体废物

鸡粪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外售庆云县崔口镇益发土地股份专业合作社做有机肥；

病死鸡尸暂存在病死鸡暂存处冷藏，委托乐陵市盛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原汇富盛乐陵分公司）处理；防疫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均由防疫公司带走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置；格栅渣为一般固体废物，定期收集，随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集中处理；生活垃圾为一般固体废物，设垃圾存放点委托环保部门定期清理。

经核查，项目一般固体废物贮存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贮存、处置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和《医疗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596-2006）的规定。

11.1.5 环境风险落实情况

公司落实了环评报告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在发生污染事故能及时、准确予以处置，可有效降低污染事故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11.1.6 总量控制指标

企业供热由锅炉改为空气能热泵，不再产生颗粒物、SO₂、NO_x，能满足德州市总量控制指标的要求。

11.1.7 验收结论

本项目验收符合验收条件。

11.2 验收建议

- 1.按照环评批复及排污口规范化的要求设置排污口标识；
- 2.不断加强环境保护管理，逐步完善健全环境保护规章制度；
- 3.完善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记录，完善台账及记录，做到环保设施与生产设施同步运行，始终处于最佳运行状态，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4.完善污染物监测制度，并将监测结果定期向环保主管部门报告，一旦发现监测数据异常，做好相应处置工作。

庆云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庆审批建环〔2019〕26号

关于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专家评审会于2019年10月12日在庆云县召开，会议邀请了3位专家负责项目环评的技术审查工作，各位专家同意该项目通过审查并提出了修改意见，评价单位——德州正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报告书进行了修改完善。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于2019年11月5日受理该项目，并在庆云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了受理公示和拟审批公示，公示期间没有收到反对意见。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投资2100.58万元建设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拟建项目位于庆云县崔口镇杨呈赵村南，占地面积为56804.76m²，总建筑面积为26490m²。拟建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20栋标准化鸡舍，共计26000平方米，4个库房共计200平方米，泵房10平方米。饲

料间 280 平方米。办公生活配套 360 平方米及其它设备。设计建设规模为批存栏 65 万只，年出栏肉鸡 390 万只。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本），本项目属于第一类鼓励类中“农林业”第 5 款“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技术开发与应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已通过备案（2019-371423-03-03-050007）。在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和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得到落实的前提下，项目产生的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二、该项目建设及运营过程中，须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和本批复要求，确保项目正常运营、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重点要做好以下工作：

（一）废气：拟建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为锅炉燃烧废气、厨房油烟和污水处理站废气。拟建项目有 2 台（1 备 1 用）燃气锅炉，采用天然气做燃料，采取低氮燃烧技术，燃气锅炉燃烧天然气产生的 SO_2 、 NO_x 、烟尘污染物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放浓度须满足《山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4-2018）表 2 相关标准要求。厨房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高于所在建筑物顶 1.5m 的烟囱外排，排放浓度须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油烟最高排放浓度限值标准要求。污水处理站废气加盖密封，经生物滴滤塔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放须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标准要求。拟建项目无组织废

气为鸡舍废气，及时清理鸡舍并喷洒除臭剂，设置绿化隔离带。
NH₃、H₂S 和臭气浓度的排放须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表 1 中的标准要求。

(二) 废水：拟建项目排放的废水主要包括鸡舍冲洗废水和生活污水。生活污水和鸡舍冲洗废水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厂区内农灌。

(三) 噪声：拟建项目噪声源主要是风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音等措施，项目排放噪声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的要求。

(四) 固废：拟建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包括鸡粪、污水处理站污泥、病死鸡尸体、疾病防疫产生的医疗废物、废树脂、格栅栅渣和生活垃圾。鸡粪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外售庆云县崔口镇益发土地股份专业合作社做有机肥；病死鸡尸暂存在病死鸡暂存处冷藏，委托乐陵市盛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原汇富盛乐陵分公司）处理；防疫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均由防疫公司带走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置；废树脂属于危险废物，暂存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格栅栅渣为一般固体废物，定期收集，随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集中处理；生活垃圾为一般固体废物，设垃圾存放点委托环保部门定期清理。

(五) 加强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工作，落实报告书中规定的监测计划。加强项目内部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和操作人员的培训，不断提高其管理和实际运行操作能力，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的稳定

运行。

三、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文件。

四、项目要切实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境治理方案与管理措施，切实执行“三同时”制度，按国家规定办理验收手续，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日常监督检查。

五、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庆云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19年11月27日



附件 2：备案证明

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注册地	山东省德州市庆云县崔口镇杨呈村村南	法定代表人 吕季霖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代码	2019-371423-03-03-050007	
	项目名称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	
	建设地点	庆云县	
	建设规模和内容	场区位于庆云县崔口镇，占地面积56804.76平方米，场区主要构筑面积26490平方米。建标准化鸡舍20栋，鸡舍建筑面积26000平方米，建库房4个，50平方米/个，泵房10平方米。饲料间280平方米。建设办公生活配套360平方米。其它设施。养殖规模：批存栏65万，年出栏肉鸡390万只。	
	总投资	2100.58万元	建设起止年限 2019年至2019年
	项目负责人	吕季霖	联系电话 15853472111
备注			
承诺：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单位）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建设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规定。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签字：_____			
备案时间：2019-8-19			

附件 3：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423MA3P2H790C

名 称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 所

山东省德州市庆云县崔口镇杨呈村村南

法定代表人

吕季霖

注 册 资 本

贰佰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19 年 01 月 18 日

营 业 期 限

2019 年 01 月 18 日 至 年 月 日

经 营 范 围

有机肥*研发、推广；农产品*生产、销售；饲料销售；肉鸡*养殖、放养、销售；肉鸡产品的深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19 年 01 月 18 日

提示：1. 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上一年度年度报告，不另行通知；

2. 《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形成后 20 个工作日内需向社会公示（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除外）。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sdxy.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设施农用地协议

甲方：永寿县崔镇杨程村（委会）

乙方：永寿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用地单位）

丙方：永寿县崔镇人民政府（乡、镇政府）

为规范设施农用地管理，促进设施农业健康有序发展，依据《国土资源部、农业部关于进一步支持设施农业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土资发〔2014〕127号）文件精神，结合实际情况，经甲乙丙三方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同意乙方使用本村集体土地 85.21 亩，位于 村前杨地，用于 规模化肉鸡养殖场。使用期限为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9 年 6 月 30 日。

二、乙方应自觉服从农业局、畜牧局、国土局等相关部门和乡镇政府的监管，如若发生生产设施、附属设施、配套设施超标、移位、改变土地用途等违规行为，自愿接受拆除、罚款等处罚。

三、备案期满后需续期的，应在备案期满前 30 天内申请续期。期满后停止养殖和使用的设施农用地后，15 日内应及时恢复原貌。复垦后需经乡镇政府和国土部门共同验收，验收合格后可交还土地。没有按规定条件复垦的，按有关规定扣留乙方土地复垦费，专项用于土地复垦。

四、乙方在使用土地期间，因国家建设、公共基础设施

建设、村庄规划建设需要使用乙方土地的，乙方应无偿退出土地，地面建筑物等自行拆除。

五、如违反上述规定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本协议一式 3 份，经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土地租赁合同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庆云县崔口镇益发土地股份专业合作社

代表人：巩建忠 身份证：132903197205196918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吕季霖 身份证：130423198111070717

为保护租赁合同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规范经营行为。甲乙双方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租赁面积、位置、基本情况说明

甲方将位于崔口镇杨程村南部样子地的土地，面积85.21亩的土地租赁给乙方用于现代化规模养殖使用。四至界限分别为（以实际规划图纸标注为准）。土地相关的产权证明具体见附件。甲方同意帮助乙方办理养殖相关的行政审批手续。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50年，时间自2019年7月1日至2069年6月30日止。如遇国家政策性调整，甲乙双方协商议定。

第三条：租赁费用的数额及缴纳方式

租金按照先缴费后使用，每年届满前的一个月内在将下一年的租赁费用以现金或银行转帐的方式全部结清，如遇特殊情况延迟

交纳，必须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实施。土地租金一年一付，首次支付在合同签订后三日内完成。

甲方银行帐号：2820050994205000010120

开户银行：庆云农商银行崔口支行

开 户 名：庆云县崔口镇益发土地股份专业合作社

土地租赁费用为每亩每年玉米 400 斤，小麦 400 斤（小麦参照当年 7 月份，玉米参照当年 11 月份国家收购价），保底 800 元/亩。总费用大写：陆万捌仟壹佰陆拾捌元整（小写：¥68168 元）。当年粮食折合价格高于保底价格时，按照当年价格计算，由此产生的当年差额，由乙方在当年 12 月 10 日前支付给甲方，直至合同期满。

第四条：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在租赁期内，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国家或其他单位征收购买，土地收益归甲方所有。地面建设，设施，设备及地面附属物的补偿，一次性停业补助，搬迁补助归乙方所有。

2. 租赁期限内，甲方不得将该土地抵押，担保或其他划分调整。甲方有为乙方办理租赁证的义务。

3. 在租赁期内，乙方需办理的土地使用手续，甲方全力负责依法依规提供所需资料和各项签字手续。

4. 甲方务必确保水电路等畅通，确保土地无任何手续瑕疵。
5. 合作社的年审由甲方负责，审核完毕后由书面（复印件）告知乙方。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依法享有对租赁土地的独立经营权。有权根据经营需要进行建设和生产。如在租赁期间对所租赁的土地进行了改造，对改造形成的资产如水利生活等设施由乙方投入建设的，在租赁合同到期或遇有政策调整时有唯一处置权。

2. 土地租赁期间，国家各类惠农支农政策中农业补助归甲方所有，畜牧业补助归乙方所有。

3. 在租赁期满后，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对原租赁土地的继续租赁优先权。

4. 合同到期后，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土地恢复等问题，签订补充协议并执行。若协商不成，由乙方负责将土地恢复原貌，达到可耕种条件。

5. 签订合同时，地面附着物补偿一次到位。具体见补充协议。

6. 乙方需向甲方支付服务费，标准为 200 元/亩/年，支付时间和土地租金相同。甲方服务内容包括零工招聘、政府相关信息告知、国家相关优惠政策咨询、区域防疫配合、涉农涉牧部门技术指导协调、提供与农牧生产相关的技术信息服务等。

第五条：违约责任。

1. 租赁期间，除国家与地方政府政策调整，甲乙双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合同。

2. 乙方未按时缴纳租赁费用的，如交纳租金逾期 30 日以内，乙方除应补交所欠租金外支付年租金日千分之二的违约金；如逾期超过 90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 如乙方在合同租期未满，单方面停止履行合同，需补偿甲方 10 年土地租金和服务费用作为补偿，并负责将土地恢复原貌，达到可耕种条件。

4. 如甲方在合同租期未满，不因国家政策调整原因，单方面停止履行合同，需补偿乙方壹年的经营损失，具体数额由双方协商或者由双方确认的第三方评估机构评估出具。

第六条：附加条款

1. 双方协商一致或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一份，乙方两份，镇政府备案一份。

附件 1：土地租赁规划界址图

附件 2：地面附着物补偿统计表

甲方：（签字盖章） 沈建忠

乙方：（签字盖章） 陈季林

镇政府：（签字盖章）

签订日期：2019 年 8 月 8 日

万凤农牧科技现代牧业 宗地图



万凤农牧科技项目地面附着物补偿统计表

序号	农户姓名	树种	数量	单价	金额（元）	备注
1	杨云峰	白蜡	350	35	12250	
2	吕胜岭	白蜡	120	35	4200	
合计			470		16450	

德州市生态环境局庆云分局

庆生环字[2019]2 号

关于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申请的批复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经研究决定，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建成后，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二氧化硫 0.209 吨/年、氮氧化物 0.419 吨/年、颗粒物 0.053 吨/年。根据《山东省建设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替代指标核算及管理办法》文件要求，该三项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实行 2 倍替代。需替代削减量指标二氧化硫 0.418 吨/年、氮氧化物 0.838 吨/年、颗粒物 0.106 吨/年。

二、总量指标来源。庆云县中丁砖瓦厂 2017 年关闭，削减污染物排放量为：二氧化硫：54.26 吨/年、氮氧化物：19.35 吨/年、颗粒物 19.8

吨/年，能够满足本项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颗粒物替代需求。

三、总量控制要求。你公司要严格落实各项污染减排措施，所排污染物要达到国家规定标准，必须严格落实建设项目“三同时”要求，并满足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六日



附件 6：检测报告



正本



2211031

检 测 报 告

德信（检）字[2022]第 11031 号

项目名称： 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
委托单位： 德州双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2 年 12 月 13 日

山东德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质控编号: SDDX/JC-A-001

报告编号: 德信(检)字[2022]第11031号

检测报告

第1页共11页

基本情况			
受检单位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		
受检单位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庆云县崔口镇杨呈村村南		
联系人	吕季霖	联系电话	15853472111
采样日期	2022.12.07、2022.12.08	采样人员	郑纯猛、艾海洋
样品数量	聚酯无臭袋*44、吸收瓶*152、玻璃瓶*54、塑料瓶*28、无菌袋*14	样品状态	完好
检测日期	2022.12.07-2022.12.12	完成日期	2022.12.13
检测项目、点位、频次	化学需氧量、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总磷、总氮、铜、砷、粪大肠菌群、pH: 污水处理站进、出口, 3次/天, 共2天; 有组织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污水处理站排气筒进、出口, 3次/天, 共2天; 无组织氨、硫化氢: 上风向1个点、下风向3个点, 3次/天, 共2天; 无组织臭气浓度: 上风向1个点、下风向3个点, 4次/天, 共2天; 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四周外1米处; 昼、夜间各1次, 共2天。		
采样依据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905-201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检测仪器使用时限在检定有效日期之内; 检测人员持证上岗; 检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 每次测量前检查设备气密性测量前后; 实验室分析过程中增加中等浓度或标准控制样, 质控数据符合要求; 噪声仪使用前后进行校准, 其前后显示值偏差不大于0.5dB(A); 本次检测期间无雨雪、无雷电, 且风速小于5m/s。		
结果评价	不评价		
检测结果	详见2~11页		
报告编制: 梁双4	报告审核: 徐学卿	报告签发: 李佩成 (盖章)	
日期: 2022.12.13	日期: 2022.12.13	日期: 2022.12.13	



检测报告

第2页共11页

一、项目检测依据、方法、设备及检出限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仪器设备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废水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万分之一天平 FA224	SDDX/YQ-023	/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LRH-150	SDDX/YQ-028	0.5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1	SDDX/YQ-004	0.025mg/L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手动 COD 消解仪 JC-101(12 孔)	SDDX/YQ-045	4mg/L
	pH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F	SDDX/BX-219	/
	铜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WFX-200 型	SDDX/YQ-001	0.001mg/L
	砷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原子荧光光谱仪 AF-610E 型	SDDX/YQ-002	0.3μg/L
	粪大肠菌群	纸片快速法 HJ 755-2015	精密恒温培养箱 BPH-9162	SDDX/YQ-051	20MPN/L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1 型	SDDX/YQ-004	0.01mg/L
	总氮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 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1 型	SDDX/YQ-004	0.05mg/L
有组织废气	氨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1 型	SDDX/YQ-003	0.01mg/m ³
			空气采样器 2020	SDDX/BX-080 SDDX/BX-079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第四版>(增补版)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1 型	SDDX/YQ-003	0.007mg/m ³
			空气采样器 2020	SDDX/BX-080 SDDX/BX-079	
	臭气浓度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	/	10 无量纲
			恶臭采样器 VA-5000C 污染源采样器 soc-02	SDDX/BX-208 SDDX/BX-139	

检测报告

第3页共11页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仪器设备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氨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1 型	SDDX/YQ-003	0.01mg/m ³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SDDX/BX-178 SDDX/BX-179 SDDX/BX-180 SDDX/BX-181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第四版>(增补版)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1 型	SDDX/YQ-003	0.001mg/m ³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SDDX/BX-178 SDDX/BX-179 SDDX/BX-180 SDDX/BX-181	
	臭气浓度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恶臭采样器 VA-5000C	SDDX/BX-236 SDDX/BX-237	10 无量纲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SDDX/BX-095	/
			声音校准器 AWA6021A	SDDX/BX-096	

备注: pH 单位为无量纲。

检测报告

第 4 页 共 11 页

二、检测结果

(一)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L)
2022.12.07	污水处理 站进口	1	22120701059	化学需氧量	2.55×10^3
				氨氮	187
				pH	8.3
			2212070106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19×10^3
			22120701061	悬浮物	956
			22120701062	总磷	5.63
				总氮	217
			22120701063	铜	<0.05
			22120701064	砷	0.64 $\mu\text{g/L}$
			22120701065	粪大肠菌群	$\geq 2.40 \times 10^4 \text{MPN/L}$
		2	22120701073	化学需氧量	2.83×10^3
				氨氮	158
				pH	8.4
			22120701074	五日生化需氧量	1.25×10^3
			22120701075	悬浮物	965
			22120701076	总磷	5.66
				总氮	215
			22120701077	铜	<0.05
			22120701078	砷	0.82 $\mu\text{g/L}$
			22120701079	粪大肠菌群	$\geq 2.40 \times 10^4 \text{MPN/L}$
		3	22120701087	化学需氧量	2.71×10^3
				氨氮	147
				pH	8.4
			22120701088	五日生化需氧量	1.21×10^3
			22120701089	悬浮物	997
			22120701090	总磷	5.38
				总氮	226
			22120701091	铜	<0.05
			22120701092	砷	0.50 $\mu\text{g/L}$
			22120701093	粪大肠菌群	$\geq 2.40 \times 10^4 \text{MPN/L}$
	污水处理 站出口	1	22120701066	化学需氧量	36
				氨氮	0.682
				pH	7.6
			22120701067	五日生化需氧量	18.1
			22120701068	悬浮物	25
			22120701069	总磷	0.28
				总氮	2.67
			22120701070	铜	<0.05
			22120701071	砷	<0.3 $\mu\text{g/L}$
			22120701072	粪大肠菌群	<20MPN/L

检测报告

第5页共11页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L)
2022.12.07	污水处站出口	2	22120701080	化学需氧量	34
				氨氮	0.964
				pH	7.6
			22120701081	五日生化需氧量	16.8
			22120701082	悬浮物	36
			22120701083	总磷	0.30
				总氮	2.28
			22120701084	铜	<0.05
			22120701085	砷	<0.3μg/L
			22120701086	粪大肠菌群	<20MPN/L
		3	22120701094	化学需氧量	31
				氨氮	0.862
				pH	7.5
			22120701095	五日生化需氧量	12.6
			22120701096	悬浮物	32
			22120701097	总磷	0.27
				总氮	1.96
			22120701098	铜	<0.05
			22120701099	砷	<0.3μg/L
			22120701100	粪大肠菌群	<20MPN/L
2022.12.08	污水处理站进口	1	22120801059	化学需氧量	2.55×10^3
				氨氮	175
				pH	8.4
			2212080106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21×10^3
			22120801061	悬浮物	980
			22120801062	总磷	5.13
				总氮	200
			22120801063	铜	<0.05
			22120801064	砷	0.42μg/L
			22120801065	粪大肠菌群	$\geq 2.40 \times 10^4$ MPN/L
		2	22120801073	化学需氧量	2.71×10^3
				氨氮	189
				pH	8.3
			22120801074	五日生化需氧量	1.18×10^3
			22120801075	悬浮物	969
			22120801076	总磷	5.54
				总氮	208
			22120801077	铜	<0.05
			22120801078	砷	0.46μg/L
			22120801079	粪大肠菌群	$\geq 2.40 \times 10^4$ MPN/L

检测报告

第6页共11页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L)
2022.12.08	污水处理 站进口	3	22120801087	化学需氧量	2.79×10^3
				氨氮	193
				pH	8.4
			22120801088	五日生化需氧量	1.22×10^3
			22120801089	悬浮物	1011
			22120801090	总磷	5.96
				总氮	219
			22120801091	铜	<0.05
			22120801092	砷	0.52 μ g/L
			22120801093	粪大肠菌群	$\geq 2.40 \times 10^4$ MPN/L
	污水处理 站出口	1	22120801066	化学需氧量	33
				氨氮	0.746
				pH	7.6
			22120801067	五日生化需氧量	15.8
			22120801068	悬浮物	34
			22120801069	总磷	0.26
				总氮	2.52
			22120801070	铜	<0.05
			22120801071	砷	<0.3 μ g/L
			22120801072	粪大肠菌群	<20MPN/L
		2	22120801080	化学需氧量	35
				氨氮	0.631
				pH	7.6
			22120801081	五日生化需氧量	17.4
			22120801082	悬浮物	40
			22120801083	总磷	0.32
				总氮	3.61
			22120801084	铜	<0.05
			22120801085	砷	<0.3 μ g/L
			22120801086	粪大肠菌群	<20MPN/L
		3	22120801094	化学需氧量	38
				氨氮	0.862
				pH	7.5
			22120801095	五日生化需氧量	22.8
			22120801096	悬浮物	37
			22120801097	总磷	0.29
				总氮	3.19
			22120801098	铜	<0.05
			22120801099	砷	<0.3 μ g/L
			22120801100	粪大肠菌群	<20MPN/L

备注: pH 单位无量纲。

检测报告

第7页共11页

(二)有组织排放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 频次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m ³)	标干流量 (Nm ³ /h)	排放速率 (kg/h)
2022.12.07	污水处理 站废气处 理设施进 口	1	22120701001	氨	6.84	88	6.0×10^{-4}
			22120701004	硫化氢	0.470		4.1×10^{-5}
			22120701007	臭气浓度	3090		/
		2	22120701002	氨	6.42	77	4.9×10^{-4}
			22120701005	硫化氢	0.433		3.3×10^{-5}
			22120701008	臭气浓度	2317		/
		3	22120701003	氨	7.03	96	6.7×10^{-4}
			22120701006	硫化氢	0.448		4.3×10^{-5}
			22120701009	臭气浓度	3090		/
	污水处理 站废气处 理设施出 口	1	22120701010	氨	4.13	118	4.9×10^{-4}
			22120701013	硫化氢	0.231		2.7×10^{-5}
			22120701016	臭气浓度	732		/
		2	22120701011	氨	3.88	110	4.3×10^{-4}
			22120701014	硫化氢	0.203		2.2×10^{-5}
			22120701017	臭气浓度	549		/
		3	22120701012	氨	4.20	120	5.0×10^{-4}
			22120701015	硫化氢	0.222		2.7×10^{-5}
			22120701018	臭气浓度	732		/
2022.12.08	污水处理 站废气处 理设施进 口	1	22120801001	氨	7.91	83	6.6×10^{-4}
			22120801004	硫化氢	0.452		3.8×10^{-5}
			22120801007	臭气浓度	3090		/
		2	22120801002	氨	6.90	72	5.0×10^{-4}
			22120801005	硫化氢	0.487		3.5×10^{-5}
			22120801008	臭气浓度	3090		/
		3	22120801003	氨	7.46	77	5.7×10^{-4}
			22120801006	硫化氢	0.431		3.3×10^{-5}
			22120801009	臭气浓度	2317		/
	污水处理 站废气处 理设施出 口	1	22120801010	氨	4.71	117	5.5×10^{-4}
			22120801013	硫化氢	0.212		2.5×10^{-5}
			22120801016	臭气浓度	732		/
		2	22120801011	氨	4.08	108	4.4×10^{-4}
			22120801014	硫化氢	0.226		2.4×10^{-5}
			22120801017	臭气浓度	732		/
		3	22120801012	氨	4.45	102	4.5×10^{-4}
			22120801015	硫化氢	0.196		2.0×10^{-5}
			22120801018	臭气浓度	549		/
备注: 1、臭气浓度单位为无量纲; 2、进口内径 0.1m, 出口内径 0.1m, 处理设施为生物滴滤塔, 排气筒高度为 H=15m。							

检测报告

第8页共11页

(三) 无组织排放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氨					
	采样 频次	检测项目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2022.12.07	1	样品编号	22120701019	22120701020	22120701021	22120701022
		检测结果 (mg/m³)	0.12	0.26	0.27	0.28
	2	样品编号	22120701023	22120701024	22120701025	22120701026
		检测结果 (mg/m³)	0.13	0.26	0.24	0.25
	3	样品编号	22120701027	22120701028	22120701029	22120701030
		检测结果 (mg/m³)	0.13	0.26	0.25	0.23
	硫化氢					
	1	样品编号	22120701031	22120701032	22120701033	22120701034
		检测结果 (mg/m³)	0.007	0.013	0.017	0.011
	2	样品编号	22120701035	22120701036	22120701037	22120701038
		检测结果 (mg/m³)	0.008	0.014	0.016	0.012
	3	样品编号	22120701039	22120701040	22120701041	22120701042
		检测结果 (mg/m³)	0.007	0.012	0.015	0.011
	臭气浓度					
	1	样品编号	22120701043	22120701044	22120701045	22120701046
		检测结果 (无量纲)	11	14	16	13
	2	样品编号	22120701047	22120701048	22120701049	22120701050
		检测结果 (无量纲)	12	13	15	13
	3	样品编号	22120701051	22120701052	22120701053	22120701054
		检测结果 (无量纲)	11	13	16	14
	4	样品编号	22120701055	22120701056	22120701057	22120701058
		检测结果 (无量纲)	12	14	17	15
备注：本页以下空白。						

检测报告

第9页共11页

采样日期	氨					
	采样 频次	检测项目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2022.12.08	1	样品编号	22120801019	22120801020	22120801021	22120801022
		检测结果 (mg/m³)	0.14	0.26	0.25	0.23
	2	样品编号	22120801023	22120801024	22120801025	22120801026
		检测结果 (mg/m³)	0.12	0.28	0.26	0.27
	3	样品编号	22120801027	22120801028	22120801029	22120801030
		检测结果 (mg/m³)	0.13	0.26	0.28	0.29
	硫化氢					
	1	样品编号	22120801031	22120801032	22120801033	22120801034
		检测结果 (mg/m³)	0.006	0.012	0.015	0.013
	2	样品编号	22120801035	22120801036	22120801037	22120801038
		检测结果 (mg/m³)	0.007	0.013	0.014	0.012
	3	样品编号	22120801039	22120801040	22120801041	22120801042
		检测结果 (mg/m³)	0.006	0.013	0.016	0.012
	臭气浓度					
	1	样品编号	22120801043	22120801044	22120801045	22120801046
		检测结果 (无量纲)	12	15	17	14
	2	样品编号	22120801047	22120801048	22120801049	22120801050
		检测结果 (无量纲)	11	14	16	13
	3	样品编号	22120801051	22120801052	22120801053	22120801054
		检测结果 (无量纲)	11	15	13	14
	4	样品编号	22120801055	22120801056	22120801057	22120801058
		检测结果 (无量纲)	12	14	16	15
备注：本页以下空白。						

检测报告

第 10 页 共 11 页

(四)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条件			检测结果 dB (A)			
	时间	频次	风速 (m/s)	1#东厂界	2#北厂界	3#西厂界	4#南厂界
2022.12.07	昼间	1	1.5	48	53	46	54
	夜间	2	1.3	42	44	46	41
2022.12.08	昼间	1	1.8	49	45	47	51
	夜间	2	1.5	38	44	45	42

备注: 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说明: ▲ 表示噪声监测点位;

◎ 表示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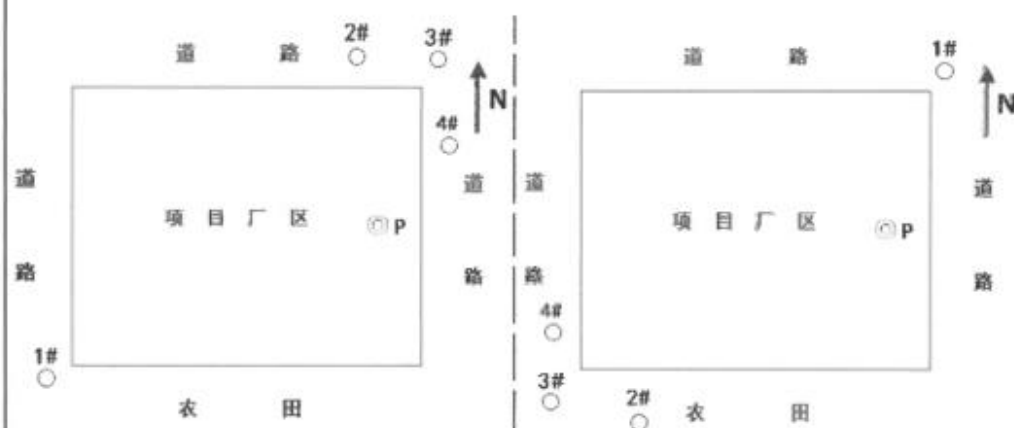
第 11 页 共 11 页

三、相关参数

(一) 监测期间气象条件:

采样日期	监测时间	风向	气温(℃)	气压(KPa)	风速(m/s)	总云量	低云量
2022.12.07	10:50	西南	3.5	102.5	1.5	7	6
	12:07	西南	3.9	102.5	1.4	7	6
	13:55	西南	5.2	102.2	1.4	6	5
	16:58	西南	4.1	102.4	1.7	7	5
2022.12.08	08:00	东北	-1.2	103.2	1.2	9	7
	09:21	东北	1.5	102.9	1.5	9	8
	10:42	东北	3.2	102.7	1.4	8	7
	12:58	东北	3.5	102.7	1.3	8	7

备注: 无组织废气监测示意图:



说明: ○ 表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 表示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报告结束

检测报告声明

1. 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CMA 标志和骑缝章无效；
2. 报告无授权签字人签发无效；
3. 报告涂改无效；
4.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原则上逾期不再受理；
5. 由委托方自行送检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6.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7. 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8. 检测报告包括：封面、正文（附页）、封底，并盖有计量认证章、检测章和骑缝章。
9. 标注*符号的检测项目不在 CMA 认证范围内，分包检测。

山东德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电 话： 0534—2608606

邮 编： 253000

地 址：山东省德州市德城区新华街道办事处三七社区新堤南大道 6 号



附件7：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71423MA3P2H790C001Y

排污单位名称：庆云县万风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庆云县崔口镇杨程村村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423MA3P2H790C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03月11日

有效期：2020年03月11日至2025年03月10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部分验收）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1 月 9 日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验收会的有验收报告监测单位—山东德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和特邀的 2 名专家，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进行了介绍，监测单位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进行了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了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500 万元建设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部分验收）。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庆云县崔口镇杨呈村村南，占地面积为 56804.76 m²，总建筑面积 5850m²。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4 栋鸡舍，鸡舍建筑面积 5200m²。办公生活区建筑面积 300m²，包括办公室、宿舍、药品室等；其他基础配套建筑面积 350m²，包括病死鸡暂存间、医疗废物暂存间、配电房、发电房、维修间、门卫等辅助工程。实际规模为批存栏肉鸡 13 万只，年出栏肉鸡 78 万头，本次验收为部分验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2019 年 10 月，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德州正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写完成了《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9 年 11 月 27 日，庆云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以庆审批建环[2019]26 号《关于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对项目环评文件予以批复。项目于 2020 年 1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11 月竣工，2022 年 11 月主体工程与环保设备进行调调试。企业已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

91371423MA3P2H790C001Y。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部分验收）的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表 1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项目组成		环评建设内容	部分验收实际建设内容	变动原因
主体工程	鸡舍	标准化鸡舍 20 栋，规模批存栏 65 万只，年出栏肉鸡 390 万只，	标准化鸡舍 4 栋，规模批存栏肉鸡 13 万只，年出栏肉鸡 78 万头	部分验收
公辅工程	供水	自来水管网供水 20112m ³ /a	自来水管网供水 4084.8m ³ /a	部分验收，用水量减少
	供电	拟建项目年用电量 100 万 kW·h/a，厂区安装一台 100 千伏安变压器	项目年用电量 50 万 kW·h/a，厂区安装一台 100 千伏安变压器	部分验收，用电量减少
	排水	总排水量为 2160m ³ /a，其中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88m ³ /a，养殖废水排放量为 1872m ³ /a	总排水量为 512.64m ³ /a，其中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44m ³ /a，养殖废水排放量为 368.64m ³ /a	部分验收，产废水减少
	供热	冬季全场供暖采用地暖（水暖）	鸡舍采用空气能制热，办公生活采用空调制热	未建设锅炉，改用空气能热泵为鸡舍供暖，
	办公生活区	一处，占地面积 360m ² （包括宿舍、办公室、药品室等）	一处，占地面积 300m ² （包括宿舍、办公室、药品室等）	部分验收，实际建设
	门岗	一座，占地面积 15m ²	一座，占地面积 30m ²	实际建设
	病死鸡暂存间	/	一座，占地面积 120m ²	实际建设
	医疗废物暂存间	/	一座，占地面积 20m ²	实际建设
	配电房、发电房、维修间	/	一座，占地面积 180m ²	实际建设

	消防水池	一座，占地 260 m ²	中水池代替	实际建设
	中水池	一座，容积 800m ³	一座，容积 150m ³	实际建设
	污水池	一座，容积 300m ³	一座，容积 525m ³	实际建设
	污水处理站	一座，占地面积 1500m ²	一座，占地面积 10m ²	实际建设
贮运工程	料仓	20 座，占地面积 280m ² ，主要用于储存饲料，位于鸡舍边	4 座，占地面积 56m ² ，主要用于储存饲料，位于鸡舍边	部分验收
环保工程	废气	燃气锅炉采用天然气为能源，燃烧废气经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 P1 有组织排放	锅炉未建设，改为空气能热泵供热	未建设锅炉，改用空气能热泵为鸡舍供暖，不产生锅炉废气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高于所在建筑物顶部 1.5m 的烟囱 P2 排出	/	未建设食堂，无食堂油烟
	废水	生活污水和鸡舍冲洗废水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厂区内农灌	鸡舍冲洗废水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厂区内农灌	无变动
			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定期清掏。	实际建设
		锅炉软化水系统外排硬水用于鸡舍冲洗	/	未建设锅炉，改用空气能热泵为鸡舍供暖，不产生硬水
	固废	锅炉产生的废树脂，暂存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未建设锅炉，改用空气能热泵为鸡舍供暖，不产生废树脂
设备数量		详见表 3.2-2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详见表 3.2-3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原辅材料		详见表 3.3-1 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源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要求，本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废水

鸡舍冲洗废水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厂区内农灌。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21）旱地作物标准。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定期清掏。

2、废气

（1）有组织废气

污水处理站废气加盖密封，经生物滴滤塔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 P1 排放。

（2）无组织废气

项目废气无组织废气为鸡舍区 NH_3 、 H_2S 、臭气浓度。鸡舍采取喷洒除臭剂、设置绿化隔离带等措施，厂界无组织排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鸡叫声、通风风机、运输机械等。通过采用低噪声设备及基础减振、建筑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外排噪声。

4、固废

鸡粪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外售庆云县崔口镇益发土地股份专业合作社做有机肥；病死鸡尸暂存在病死鸡暂存处冷藏，委托乐陵市盛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原汇富盛乐陵分公司）处理；防疫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均由防疫公司带走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置；格栅栅渣为一般固体废物，定期收集，随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集中处理；生活垃圾为一般固体废物，设垃圾存放点委托环保部门定期清理。

5、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项目无重大环境风险源，企业建设了相应风险防范设施。

（2）环境管理制度

公司设立了环保管理机构，制订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等，对全厂的各项环保工作做出了相应的规定。

（3）防渗情况

公司对污水池、中水池、医疗废物暂存间、病死鸡暂存间、化粪池、鸡舍地面等进行了防渗处理，防止生产过程中对土壤、地下水造成污染。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07 日~2022 年 12 月 08 日，在

此期间，运行良好。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气

（1）有组织

验收监测期间，NH₃ 最大排放速率为 5.5×10^{-4} kg/h，H₂S 最大排放速率为 2.7×10^{-5} kg/h，臭气浓度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732（无量纲），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标准要求（NH₃：4.9kg/h、H₂S：0.33kg/h、臭气浓度：2000（无量纲））。

（2）无组织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氨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29mg/m³，厂界硫化氢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017mg/m³，厂界臭气浓度最大值为 17（无量纲），均能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建项目要求（氨：1.5mg/m³、硫化氢：0.06mg/m³、臭气浓度：20（无量纲））。

2、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污水处理站出口各污染物排放浓度最大值分别为化学需氧量最大浓度为 38mg/L、PH 最大为 7.6（无量纲）、五日生化需氧量最大浓度为 22.8mg/L、悬浮物（SS）最大浓度为 40mg/L、铜最大浓度为 <0.05mg/L（未检出）、砷最大浓度为 <0.3ug/L（未检出）、粪大肠菌群最大浓度为 <20MPN/L（未检出）；最大浓度均能够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旱地作物的标准要求。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最高值为 54dB（A），夜间噪声最高值为 46dB（A），厂界噪声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4、固废

经现场核查，该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基本落实到位，固体废物得到了妥善处置。公司建设了一般固废暂存设施和危险废物暂存设施，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要求。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未建设锅炉，改用空气能热泵为鸡舍供暖，未产生锅炉废气，满足总量控制文件 SO₂: 0.209t/a; NO_x: 0.419t/a; 颗粒物: 0.053t/a 的要求。

五、项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养殖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厂区内农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定期清掏。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了妥善处置，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部分验收）环保手续齐全，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项目主体工程及环境保护设施等总体按环评批复的要求建成，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无重大变动，验收监测期间污染物达标排放，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完善环保管理制度、环保职责要求。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如遇环保设施检修、停运等情况，要及时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并如实记录备查。

2、定期开展自行监测，并按照《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要求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3、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通过网站或其他便于公众知悉的方式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信息。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信息、验收负责人名单附后。

验 收 组

2023 年 1 月 9 日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部分验收）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名表

验收组成员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代表签名
建设单位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孙永林
监测单位	山东德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徐学如
验收专家	山东德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孙
验收专家	德州正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总工	李永林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部分验收）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项目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为40万元。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将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障，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22年12月，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部分验收）》启动自主验收工作，并进行自查，委托山东德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承担其监测工作。山东德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07日~2022年12月08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本次验收范围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

2023年1月9日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验收会的有验收报告监测单位—山东德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和特邀的2名专家，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进行了介绍，监测单位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进行了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了验收意见。根据验收意见，我公司对验收报告进行了认真的修改，形成了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公司设立了环保管理机构，制订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等，对全站的各项环保工作做出了相应的规定。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未涉及到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3 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按照环评及批复内容进行建设，无重大变动，并通过验收。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规模化肉鸡养殖场项目（部分验收）					项目代码	2019-371423-03-03-050007		建设地点	山东省德州市庆云县崔口镇杨呈村村南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二、畜牧业 03. 家禽饲养 032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出栏肉鸡 390 万只					实际生产能力	年出栏肉鸡 78 万只		环评单位	德州正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庆云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审批文号	庆审批建环[2019]26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20.1					竣工日期	2022.11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3.11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71423MA3P2H790C001Y			
	验收单位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德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2100.58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3		所占比例（%）	4.9%			
	实际总投资	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0		所占比例（%）	8%			
	废水治理（万元）	20	废气治理（万元）	10	噪声治理（万元）	4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5		绿化及生态（万元）	1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t/a）	——		年平均工作时	8640				
运营单位		庆云县万凤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71423MA3P2H790C		验收时间		2022.12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颗粒物													
	SO ₂													
	NO _x													
	氮													
	硫化氢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